



**LEADWAY TECH**  
**高維科技**

LEADWAY TECHNOLOGY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高維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2086

**2025** 年報



# 目錄

公司資料 .....	2
主席報告書 .....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13
企業管治報告 .....	1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40
董事會報告 .....	104
獨立核數師報告 .....	117
綜合損益表 .....	12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124
綜合財務狀況表 .....	125
綜合權益變動表 .....	127
綜合現金流量表 .....	1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29
財務概要 .....	192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麥照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世)

張學勤先生(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麥綺琪女士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聯席主席)

陳俊良先生

許婷婷女士

#### 非執行董事

麥子擘先生

林智偉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連達鵬博士

黎志良先生

張定昉先生

古天龍先生

#### 授權代表

許婷婷女士

黃敬森先生

#### 公司秘書

黃敬森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連達鵬博士(主席)

黎志良先生

張定昉先生

古天龍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連達鵬博士(主席)

黎志良先生

張定昉先生

古天龍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張定昉先生(主席)

許婷婷女士

連達鵬博士

古天龍先生

### 核數師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4樓

### 註冊辦事處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灣

宏泰道23號

Manhattan Place

41樓4108-4110室

###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Walkers Corporate Limited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 公司網址

[www.leadwayinv.com](http://www.leadwayinv.com)

### 股票編號

2086

## 主席報告書

本人欣然呈報高維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本年度，在外部金融環境逆風下，我們仍然取得實際進展，強化產品組合、深化全球市場佈局、對長遠能力作戰略性投資，為本集團長期可持續增長夯實基礎。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為91.5百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的100.3百萬港元下跌約9%。收入下跌主要歸因於全球宏觀經濟不明朗因素及貿易形勢變化的持續影響下，部分市場的硬件需求疲軟。儘管收入有所下跌，毛利率顯著改善令人鼓舞，由上一年度52%大幅提升至約59%，乃由於我們主動將產品組合向高價值、高利潤解決方案轉型所致。因此，本年度毛利由二零二四年的52.4百萬港元增加至54.0百萬港元，充分展現了我們核心業務的韌性與素質。

本集團本年度錄得淨虧損5.1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則錄得淨利潤3.7百萬港元，主要反映本集團主動對未來發展進行戰略性投資，當中最為突出是大幅增加研究及開發支出，以及與持續發展計劃相關的專業費用。我們充分意識到對股東肩負的責任；同時，董事會深信上述投資對於維持競爭優勢及為股東帶來可持續長期回報而言至關重要。

二零二五年是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龍傑智能卡有限公司(「龍傑」)慶祝成立三十週年的重要里程碑之年，彰顯龍傑品牌的持久實力以及長期受全球客戶信賴的技術夥伴地位。三十年來，龍傑在智能卡讀寫、NFC技術、數碼身份識別及支付技術等領域持續提供開創性解決方案，二零二五年亦不例外。我們對於品牌的優良歷史、建立並維護品牌的傑出人才深感自豪。

本集團全年對創新的承諾始終如一，成功推出多款全新差異化解決方案，包括ACR1555U便攜式安全藍牙® NFC讀寫器、WalletMate II Mini(一款專為手機錢包應用而設的緊湊型NFC讀寫器模塊)以及AquaGuard(一款專為嚴苛惡劣環境設計的NFC讀寫器)。我們亦推出了PocketKey+(一款通過FIDO認證、支援無密碼身份驗證的安全密鑰)以及取得認證適用於手機錢包的WalletMate II系列。此外，本集團推出Web APDU工具及APDU Bridge，進一步體現對支援開發者社群及加速基於網絡的智能卡開發的持續承諾。市場對上述新品的積極反應，進一步堅定了我們對產品開發路線圖的信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減少9%至91.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00.3百萬港元)；毛利為54.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52.4百萬港元)，而毛利率為59%(二零二四年：52%)。本年度錄得淨虧損5.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溢利3.7百萬港元)。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方面，錄得溢利1.8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溢利11.2百萬港元)。年內每股基本虧損為1.591港仙(二零二四年：每股盈利1.168港仙)。

### 收入

本集團收入由二零二四年的100.3百萬港元減少9%至二零二五年的91.5百萬港元，減少8.8百萬港元，主要原因是全球經濟整體放緩及美國關稅政策持續變化造成貿易環境更加不明朗，導致歐洲及美洲地區的需求疲軟。上述外部因素對整體市場情緒造成影響，並導致年內若干客戶項目延遲推進及擴大規模。

### 毛利率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為59%(二零二四年：52%)，兩個年度均無出現重大波動。

### 營運支出

本集團的總營運支出由二零二四年的49.0百萬港元增加21%至59.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下列因素：

- (i) 員工成本增加3.8百萬港元，原因是與上一年度相比，年內員工人數有所增加及推出銷售獎賞計劃；
- (i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究及開發支出增加3.9百萬港元，反映本集團主動持續致力於提升產品開發能力，加大投資力度，用於新一代及下一代產品的研究及開發，支撐本集團在其核心市場保持技術領先地位的戰略目標；及
- (iii) 匯兌差額淨額增加2.0百萬港元，原因是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兌港元的升值幅度較上一年度更為顯著。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續)

###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淨值為58.1百萬港元，而去年則為61.8百萬港元。減少3.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年內淨虧損5.1百萬港元以及匯兌儲備變動1.4百萬港元所致。

###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採納股息政策。根據股息政策，於考慮支付任何股息時，董事會須考慮(其中包括)下列因素：

- 本集團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
-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保留盈利及可供分派儲備；
- 本集團之債權比率、股本回報率及相關財務契諾水平；
- 本集團貸款方可能就股息派付施加的任何限制；
- 本集團的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展計劃；
-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之商業週期，以及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影響之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及
- 董事會可能認為適當之任何其他因素。

宣派、建議及／或派付本公司股息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及須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最佳利益，並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董事會致力透過制定可持續的股息政策，在符合股東期望與審慎管理資本之間保持平衡。董事會將持續審閱股息政策，並保留隨時全權酌情更新、修訂、修改及／或取消股息政策的權利。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繼續鞏固在金融科技及智能生活產業作為創新非接觸式讀寫器、智能卡及相關設備可信賴的供應商地位。本年度的營運環境複雜且充滿挑戰，深受全球經濟放緩、美國關稅政策持續變化帶來的不穩定貿易形勢，以及持續地緣政治逆風等多重因素影響，該等外部因素對整體市場需求造成壓力，尤其是歐洲及美洲地區，導致年內收入有所放緩。儘管面對上述挑戰，本集團始終堅持以產品創新、人才發展及長期戰略投資為重點，積極採取措施，為未來發展強化競爭地位。

二零二五年亦是本集團歷史上的重要里程碑之年，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龍傑智能卡有限公司（「龍傑」）適值成立三十週年。此盛事於IOTE 2025深圳展覽以「卓越三十年」為主題進行紀念，充分展現龍傑品牌的持久實力與優良歷史。本集團的AIR60U電子護照讀寫器榮獲物聯網展IOTE 2025「創新產品」金獎，表彰本集團持續創新，再次肯定龍傑在業內作為技術領導者的地位。

本集團年內成功推出一系列全新差異化解決方案，進一步豐富了產品組合，包括適用於惡劣環境的AquaGuard NFC讀寫器、取得認證適用於手機錢包的WalletMate II系列NFC讀寫器、支援無密碼身份驗證的PocketKey+ FIDO認證安全密鑰、ACR1555U便攜式藍牙NFC讀寫器，以及AIR60U電子護照讀寫器。市場對上述新品的反應良好，客戶對本集團即將發佈的產品表示強烈興趣及期待。本集團亦推出Web APDU工具及APDU Bridge，進一步體現本集團對支援更廣泛開發者社群及加速基於網絡的智能卡開發的承諾。

本集團全年積極參與世界各地頂級國際展覽及行業活動，全面鞏固在全球市場的佈局，相關活動包括在東京舉行的Japan IT Week Spring 2025、Smart IoT Indonesia 2025、在拉斯維加斯舉行的Identiverse 2025、在上海及深圳分別舉行的IOTE 2025、DigiTech ASEAN Thailand 2025及在巴黎舉行的TRUSTECH 2025。上述活動的市場反應令人鼓舞，客戶一致認可龍傑作為行業內強大、可信賴的供應商地位，並對本集團即將推出的產品組合表示熱切期待。為應對經濟衰退及相關歐元貨幣波動對歐洲客戶採購意向的持續影響，本集團已戰略性地將更多重心轉向東南亞、日本及其他新興市場，以拓寬收入基礎，降低地域集中風險。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續)

本集團員工人數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93名增加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98名，反映本集團主動投資人力資本，支持不斷擴張的業務及產品開發活動。年內確認的員工成本總額為33.6百萬港元。日本地區辦公室繼續處於發展階段，管理層已增撥資源，支持該地區的市場拓展及業務發展工作。董事會對日本市場的前景感到鼓舞，預期該辦公室在未來期間將作出實質貢獻。

###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對增長軌跡保持審慎樂觀的態度。二零二五年在研究及開發方面進行大量投資，當中最為突出的是對新產品的開發支出大幅增加，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及以後透過推出具吸引力的新解決方案而得到回報。本集團近期產品開發管道包括PocketKey+ Bio(一款具備生物特徵辨識功能的FIDO USB安全密鑰)、ACOSJ-ID開放平台智能卡及ACR360巴士驗票機，預期上述產品均將拓展本集團可觸達的市場，並激發新的客戶需求。

本集團的營銷策略將繼續以積極參與世界各地的關鍵國際展覽及行業活動為核心，計劃參與的活動包括在東京舉行的二零二六年Japan IT Week Spring、在深圳舉行的IOTE 2026及在巴黎舉行的TRUSTECH 2026等。上述平台對本集團維持品牌知名度、深化客戶關係及展示不斷擴展的創新產品組合的工作至關重要。本集團將進一步輔以增強的數碼營銷活動，以拓寬其在全球市場的覆蓋面及互動成效。

由於暫無收購、合併、重組或新增債務融資計劃，本集團的戰略重點仍然堅定集中於產品創新、卓越營運及謹慎的市場擴張。董事會深信，本集團憑藉穩健產品路線圖、多元地區佈局及強化的組織能力，能有效應對當前宏觀經濟不明朗因素，並在來年為股東創造可持續價值奠定良好基礎。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均可能會受到多種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所影響，可能會對我們的營運業績、財務狀況及發展前景構成影響。所有風險未能詳錄，惟有關風險均為可能會導致我們的實際業績與預期結果存在重大差異的因素。

#### 營運風險

##### 依賴為數有限之大客戶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五大客戶之銷售佔本集團收入29%(二零二四年：35%)。依賴為數有限之客戶之風險不高。我們不斷維持客戶群，將過度依賴少數主要客戶之風險降至最低。然而，無法保證我們必定能夠維持該等客戶於日後對本集團產品之需求。倘其需求大幅下降，而本集團未能按本集團可接納之條款找到替代客戶，則本集團之表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 依賴製造商

本集團並無自置任何生產設施。我們幾乎將所有生產業務分包予外部製造商。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委聘三間(二零二四年：三間)製造智能卡製造商，彼等均與本集團合作最少逾五年。本集團亦委聘五間(二零二四年：五間)製造智能卡讀寫器的製造商。本集團將繼續尋找合適的合作夥伴，以穩固製造智能卡及智能卡讀寫器業務。

儘管我們已跟生產智能卡的製造商建立穩定的關係，並擴大了智能卡讀寫器的生產基地，若該等業務夥伴面臨任何困難，均會對本集團的產品交付時間表造成干擾，因而對本集團業務經營造成不利影響。

##### 招攬和挽留人才之能力

我們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在集團各階層招攬和挽留熟練專業人才的能力，而不僅限於工程師。人力資本已被確定為本集團的一項重大營運風險，中級管理層成員特別關注人才管理所帶來的挑戰。人工智能和自動化技術的迅速發展可能會令某些技能過時，因此，僱員須進行大量的再培訓以提升技能。

##### 集成電路(IC)晶片短缺

全球IC晶片短缺的問題為我們的生產能力帶來重大挑戰。於二零二五年，我們透過在公開市場上現貨採購材料，以及將IC晶片供應商多元化，以提升未來供應靈活性。儘管有關短缺問題已穩定下來，倘未來出現任何波動，均會影響我們保持持續生產的能力。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風險因素(續)

#### 業務風險

##### 技術日新月異

本集團營運市場的特質為技術急速轉變。因此，本集團之表現將依賴於我們能否適應新行業標準、迎合客戶喜好，以及改進智能卡技術。倘本集團未能成功適應該等變化，則可能對本集團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 推出新產品及服務需要相對較高資本開支

為迎合日新月異的技術、行業標準及客戶喜好，推出新產品及服務需要大量資本開支。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新產品及服務之資本化開發成本為1.8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2.6百萬港元)。相對較高資本支出可能對本集團之財務資源造成不利影響。倘新產品及服務在市場上未受歡迎或接納過程緩慢，則可能對本集團之業績及發展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 財務風險

##### 維持財務穩定性

管理好投資新產品開發與維持財務穩定性之間的平衡至關重要，在IC晶片短缺、須確保供應鏈的可靠性的情況下，這尤其重要。我們應對有關挑戰的戰略包括增加用於以現貨採購IC晶片的資本支出，以及擴大生產基地。這些對於維持增長而言都是不可或缺的舉措，但同時存在固有財務風險。

上述風險突顯了本集團營運環境的複雜性。我們積極採取戰略，務求減低有關風險，確保本集團在潛在逆境中仍能保持韌性，以及尋求增長機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長期維持穩健之流動資金狀況。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去年25.7百萬港元減少至19.5百萬港元，反映本集團加快投資研究及開發活動及擴大人手以支持戰略增長計劃，帶來更大的營運支出。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1.8百萬港元減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8.1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年內所錄得的淨虧損。

於過去一年，本集團有效地利用了股本以及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去支持營運資本需求及其他營運需求。儘管市場環境充滿挑戰，我們仍然以審慎態度理財。

### 負債比率

本集團之負債比率(根據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款總額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之比率計算)為0%(二零二四年：0%)。

### 出售及收購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出售或投資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 與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有關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亦無任何董事會授權進行其他重大投資或增加資本資產之計劃。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通過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外匯淨額來管理其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因此美元產生之匯兌風險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有關方法確保本集團能夠有效減低外匯波動帶來的潛在不利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重大資產(二零二四年：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無)。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98名(二零二四年：93名)全職僱員。年內員工成本為33.6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29.8百萬港元)。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及待遇繼續按照員工個別資歷、表現、經驗及業界當時情況而定。此外，本集團繼續致力透過多項培訓提升僱員能力及市場知識。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執行董事

#### 張學勤先生 | 聯席主席及行政總裁

張學勤先生，五十四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董事會聯席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

張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從澳門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業務發展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目前為廣東中兆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總部設於中國內地的公司，專注從事(其中包括)物業投資及工業企業投資)的董事會主席。

截至本年報日期，張先生為Megacore Development Limited的唯一最終實益擁有人，透過(i) Megacore Development Limited於本公司的直接權益；(ii) Megacore Development Limited持有Leadway Development全部已發行股本40%的權益，及(iii)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契據與麥照平先生(已故)的一致行動安排，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74.85%權益。

#### 麥綺琪女士 | 聯席主席兼副行政總裁

麥綺琪女士，三十三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七日獲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本公司副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董事會聯席主席。

麥女士於二零一九年從劍橋大學取得哲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七年從多倫多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二年一月期間擔任國投創新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的分析師。麥女士為本公司前執行董事麥照平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世)的女兒。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陳俊良先生 | 首席財務總監

陳俊良先生，三十八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總監。

陳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於英國諾定咸大學取得金融、會計及管理學士學位。陳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八月成為英國國際會計師公會的準會員。由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陳先生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鑒證部擔任助理。陳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十月以來一直為廣東鴻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助理總裁。陳先生為本公司前執行董事麥照平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世)的外甥。

### 許婷婷女士 | 首席營運總監

許婷婷女士，四十二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營運總監。彼自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彼亦為本集團數間附屬公司之董事或法人代表。

許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從華南農業大學畢業，主修會計並取得會計管理學士學位。此外，彼亦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從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取得中級會計師資格，並於二零一一年三月獲得中國內地的註冊會計師資格。許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九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為東莞市正聯財務諮詢有限公司的財務經理。自二零一一年四月以來，彼亦一直擔任東莞市正聯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的首席會計師。此外，許女士自二零一九年十月起獲委任為東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88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非執行董事

#### 麥子曄先生

麥子曄先生，三十二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麥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從多倫多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麥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三月起一直擔任惠州市鴻卓投資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以及自二零二零年三月起一直擔任廣東鴻高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的副主席。麥先生為本公司前執行董事麥照平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世)的兒子。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連達鵬博士

連達鵬博士，六十九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連博士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連博士擔任三間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中國鋁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98)(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起)，中天宏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中天順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4)(自二零二二年六月起)，及思路迪醫藥(股份代號：1244)(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起)。

連博士擁有超過四十年的會計、財務和公開發行經驗。連博士於一九八零年至一九八八年期間在新鴻基証券有限公司擔任助理會計師、會計經理及首席會計師。彼於一九八九年十二月加入新鴻基投資服務有限公司及新鴻基外匯金業有限公司，擔任執行董事。於一九九零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新鴻基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6)之公司秘書。彼其後於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期間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任職，其最後職位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上市及監管事務科之高級顧問。

連博士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二年取得北京大學法學博士學位、法學碩士學位及法學學士學位。彼亦於一九九三年取得香港城市大學的香港法律深造證書。連博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黎志良先生

黎志良先生，五十八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彼於一九九一年從英國倫敦大學城市學院(現稱為倫敦都會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並取得一級榮譽。黎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黎先生於審計、稅務、內部控制及業務審閱及評核方面擁有約25年的豐富工作經驗。黎先生目前為華南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一間位於香港的公司註冊會計師事務所)的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四月，黎先生亦曾為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321)的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泰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hmvod視頻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103)的前獨立非執行董事。

### 張定昉先生

張定昉先生，四十一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彼於二零零六年從中國內地的北京郵電大學取得通訊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一年從香港科技大學取得電訊理學碩士學位。張先生於二零一五年獲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認證為特許金融分析師。張先生於企業融資、資本市場及跨境交易常規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彼自二零一六年以來一直擔任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債務資本市場的主管。在此之前，彼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擔任香港國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副總裁，並於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擔任香港華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高級經理。張先生目前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批准作為負責人員，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買賣)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以及作為代表，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古天龍先生

古天龍先生，六十一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古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八月從太原工學院取得機械製造工藝及設備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從浙江大學取得工業自動化博士學位。古先生曾獲得多個獎項，包括於一九九八年九月獲評為「全國模範教師」、於二零零四年四月獲選為「新世紀百千萬人才國家級人選」，以及於二零一四年九月獲得「中國僑界(創新人才)奉獻獎」。由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二年，古先生獲委任為教育部高等學校計算機類專業教學指導委員會的副主任委員。自二零一八年起，古先生獲委任為工業和信息化部電子科學技術委員會的委員，為期五年。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古先生獲委任為人工智能學會的離散智能計算專業委員會的主任，為期五年。

附註：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是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利益以及提升本集團價值及問責制之一種方法。董事會致力持續提升企業管治常規之效率及有效性。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採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版本）之守則條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企業管治守則修訂本生效，新訂企業管治守則項下規定將適用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改善企業管治實務，確保遵守新訂企業管治守則，符合最新發展。本公司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張學勤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主席及行政總裁後，本公司已偏離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然而，董事會認為由張學勤先生同時兼任聯席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有利於確保本公司策略的持續貫徹規劃及執行及使董事會能夠更有效地運作。預期張學勤先生將履行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主席擔任的其他職能及職責。董事會認為，由於董事會成員不少於三分之一以上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多元化的背景及經驗，因此在目前的安排下，權力平衡、問責及獨立決策都不會受到損害。

### 使命、價值、策略、文化

本公司核心使命是為其股東創造價值，致力成為智能卡行業的先驅企業，贏取客戶信任，建造員工感到自豪的工作環境。本公司以領導行業發展及樹立行業基準為己任，為此努力向員工、消費者、股東、社會及環境負責。本公司的策略以其使命及價值為本，並以建立受信賴和景仰、為股東創造價值的企業為目標。

本公司的企業文化根植於其使命、價值及策略，以堅持高水平的道德標準及實務為重點，致力實現可持續發展。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

### 責任

董事會須就本集團表現及業務向股東負責。董事會負責制定本集團之策略方向、設立目標及業務發展規劃、監督高級管理層之表現及對企業管治承擔責任。本公司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於任何時候均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之方式履行職責。

###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需時刻保持對本公司的指導及監察工作全面負責，同時亦已成立董事委員會及向該等董事委員會授予其各自之職權範圍書所載之各種責任，有關職權範圍書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

董事會可於其認為合適時，不時向本集團管理層授予若干職能。管理層負責實施董事會制定之策略及規劃；執行本集團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及定期向董事會匯報本集團之營運狀況，確保董事會有效履行其責任。

董事會已就特別預留董事會作決定及管理層處理之事項制定計劃表。董事會將定期審閱此計劃表，以確保其繼續切合本集團所需。

### 組成

董事會堅決認為，董事會中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該保持均衡，以使董事會上有強大的獨立元素，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並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之規定。有關各董事之詳情披露於本年報第13至17頁。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續)

### 組成(續)

#### 執行董事

麥照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世)

張學勤先生(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麥綺琪女士(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聯席主席)

陳俊良先生

許婷婷女士

#### 非執行董事

麥子曄先生

林智偉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連達鵬博士

黎志良先生

張定昉先生

古天龍先生

除麥照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世)為麥綺琪女士及麥子曄先生之父親，及陳俊良先生之舅父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每位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一至三年。彼等須遵守第二版經修訂和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章程大綱及細則」)有關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之規定。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續)

### 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領導及方向，確保董事會有效履行職責。本公司行政總裁之主要職責為負責本集團之日常營運及業務發展。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張學勤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主席及行政總裁後，本公司已偏離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然而，董事會認為由張學勤先生同時兼任聯席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有利於確保本公司策略的持續貫徹規劃及執行及使董事會能夠更有效地運作。預期張學勤先生將履行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主席擔任的其他職能及職責。董事會認為，由於董事會成員不少於三分之一以上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多元化的背景及經驗，因此在目前的安排下，權力平衡、問責及獨立決策都不會受到影響。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比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訂標準更高的交易規則。於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以書面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彼等買賣證券所需標準。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續)

### 入職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向所有新委任之董事提供所需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彼等對本公司之業務及營運有適當認識，並全面知悉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之董事責任與義務。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建立並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本公司亦不時向其董事提供上市規則以及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之最新發展及變動。本公司董事亦定期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及前景之最新消息，以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職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透過以下方式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C.1.4條有關持續專業發展之守則條文：

董事姓名	閱覽有關企業管治及監管規定之資料	參加研討會／課程／會議以建立專業技能及知識
<b>執行董事</b>		
麥照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世)	✓	
張學勤先生(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	
麥綺琪女士(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聯席主席)	✓	
陳俊良先生	✓	
許婷婷女士	✓	
<b>非執行董事</b>		
麥子曄先生	✓	
林智偉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辭任)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連達鵬博士	✓	✓
黎志良先生	✓	✓
張定昉先生	✓	
古天龍先生	✓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續)

### 披露董事其他職務

由於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5條規定，須披露董事於公眾公司或機構擔任職位之數目及性質以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彼等之身份及所涉及之時間，故本公司全體董事已書面披露相關資料，並同意於出現任何進一步變動時，及時通知本公司。

本公司全體董事亦書面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已投入足夠時間及精神處理本公司事務。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角色為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客觀意見，為本公司提供足夠之監控及平衡，以保障股東整體利益。彼等於董事會及其委員會上積極提供獨立客觀意見。

本公司已接獲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提交之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 確保獨立意見機制

董事會已採納有效機制，確保董事會能獲得獨立意見及資訊。在獲得董事會聯席主席批准下，本公司董事可在必要及適當的情況下向獨立於向本公司提供意見的顧問尋求獨立法律、財務及其他專業意見，使彼等能夠有效履行職責，而有關費用則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將會每年檢討有關機制是否行之有效。

於本年度，董事會已檢討上述機制，並認為上述機制有效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意見及資訊。

### 董事保險

本公司已就針對其董事之潛在法律行動作出適當投保安排。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續)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深知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並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為維持競爭優勢之要素。因此，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三日採納並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修改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有達致及維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以提升董事會有效性之方式。

根據多元化政策，本公司透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務求令董事會成員達致多元化。董事會成員之所有委任均是任人唯賢，按董事會整體有效運作所需之才能、技能及經驗而定。

董事會及其提名委員會已制定並將持續考慮制定可計量目標，以實施多元化政策，彼等亦會每年審閱多元化政策及可計量目標，確保其合適性及持續有效。於本年度，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已檢討多元化政策，並認為多元化政策合適及有效。

目前，董事會由七名男性成員及兩名女性成員組成。本公司堅決提升董事會成員性別多元化，以在性別比例方面取得更好的性別平等，預期在倡導性別多元化方面作出適當努力下可實現該目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總共僱用98名僱員，由38名女性僱員及60名男性僱員組成，女性對男性比率約為63%，反映本公司整體上堅持性別平等原則。本公司於評估僱員候選資格時會保持對多元化政策所載目標的意識，並將確保本公司繼續遵循該政策。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成員不論在性別、年齡、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方面均屬高度多元化。

### 董事會評估

本公司視董事會評估為評核董事會效能及效率的重要工具。有關董事會評估及董事會技能矩陣的相關政策及文件已獲批准。因此，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會進行及披露該等董事會評估及董事會技能矩陣。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續)

### 提名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載列考慮人選之條件以及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之程式，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多元化方面保持平衡，以符合本集團之業務需要。

董事會負責甄選及委任董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則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之適當人選、甄選獲提名人士及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並考慮董事會繼任計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考慮之主要條件如下：

- 候選人之聲譽及誠信；
- 候選人之資歷，包括與本公司策略及本集團業務相關之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
- 候選人投放足夠時間履行董事會成員職責之意向以及彼等目前職位之數目及性質；
- 多元化政策及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納之任何可計量目標；及
- 董事會須根據上市規則具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負責審閱提名政策，確保候選人可有效代表本集團之最佳利益，並符合目前之監管規定。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續)

###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計劃每年最少四次定期會面，即約每季一次，以討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以及經營及財務表現。有需要時亦會舉行額外董事會會議。該等董事會會議需要大部分董事親身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及作知情討論。本公司董事不遺餘力為本集團業務之政策制定、決策及發展作出貢獻。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曾舉行四次常規董事會會議。所獲提呈之各董事會會議議程經評核及批准。每次董事會會議前，董事會獲提供關於本集團業務及發展之充足、適時及可靠之資料。本公司全體董事於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須審議及評核董事會會議記錄，以確保所存置之董事討論及決策記錄準確無誤。本公司董事之個別出席率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合資格出席
<b>執行董事</b>	
麥照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世)	2/2
張學勤先生(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4/4
麥綺琪女士(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聯席主席)	4/4
陳俊良先生	4/4
許婷婷女士	4/4
<b>非執行董事</b>	
麥子曄先生	4/4
林智偉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辭任)	3/3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連達鵬博士	4/4
張定昉先生	4/4
黎志良先生	4/4
古天龍先生	3/4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聯席主席已在其他執行董事避席的場合會見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委員會

董事委員會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之指定範疇。各董事委員會具有經董事會批准之明確書面職權範圍，涵蓋其職責、權力及職能。其職權範圍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本公司亦設立財務及投資委員會，為財務及投資問題向董事會提供支援。

董事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包括於視為需要時獲取管理層或專業意見。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八日成立。其主要負責為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之薪酬及聘用條款；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免職之問題；審閱本公司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審閱本公司之財務報表。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其他職責載於其職權範圍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組成如下：

連達鵬博士(主席)

黎志良先生

張定昉先生

古天龍先生

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他們都不是本公司現有審核公司之前合夥人。連達鵬博士對會計事項具有專業資格及經驗，彼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委員會(續)

### 審核委員會(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於該四次會議中，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會面兩次。其成員之個別出席率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合資格出席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連達鵬博士(主席)	4/4
黎志良先生	4/4
張定昉先生	4/4
古天龍先生	4/4

以下載有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履行之工作摘要：

- (1) 批准外聘核數師薪酬及聘用條款；
- (2) 監察本公司財務報表、年報及中期報告之完整性，並審核當中所載重大財務報告判斷；
- (3) 審閱本公司之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
- (4) 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以制定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委員會(續)

### 薪酬委員會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遵照相關上市規則成立薪酬委員會，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定薪酬政策設立正規且具透明度之程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本公司董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專業知識、知識及對本集團之貢獻，參照本集團之盈利能力及當前市況而定。董事會預期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將運用獨立判斷，並確保本公司全體董事並無參與釐定其本身之薪酬。

本公司已制定公司董事薪酬政策。董事薪酬乃按照職務性質及可比較市況釐定，另會為獎勵及鼓勵表現優越董事發放激勵花紅。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本公司董事之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組成如下：

連達鵬博士(主席)

黎志良先生

張定昉先生

古天龍先生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結構以及就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釐定本集團的年終獎金計劃和薪資調整計劃，評估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條款。其成員之個別出席率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合資格出席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連達鵬博士(主席)	1/1
黎志良先生	1/1
張定昉先生	1/1
古天龍先生	1/1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委員會(續)

###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遵照相關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成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本公司提名委員會負責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董事會多元化及組成；為配合本公司之公司策略而對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之人士；就甄選獲提名出任董事之人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組成如下：

張定昉先生(主席)  
連達鵬博士  
古天龍先生  
許婷婷女士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董事會多元化及組成，討論有關重選董事的事宜，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及審閱提名政策及多元化政策等。其成員之個別出席率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合資格出席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張定昉先生(主席)	1/1
連達鵬博士	1/1
古天龍先生	1/1
<b>執行董事</b>	
許婷婷女士	1/1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委員會(續)

### 財務及投資委員會

本公司財務及投資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成立，旨在就本公司的投資職能提供行政投入、進行監管及技術／法律監督以及審查合規性；協助董事會對公司作為業務戰略開展的投資、收購、合資及資產剝離事務進行不時評估；及考慮董事會規定的其他事宜。

本公司財務及投資委員會目前由4名執行董事組成，即張學勤先生、麥綺琪女士、陳俊良先生及許婷婷女士。麥照平先生曾為本公司財務及投資委員會委員，惟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世。前任非執行董事林智偉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辭任本公司財務及投資委員會委員。本公司財務及投資委員會由張學勤先生擔任主席。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財務及投資委員會並無舉行會議。

### 企業管治職能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概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以下項目：

- 制定及審閱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包括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確保董事會獨立意見機制及股東通訊政策)，並於需要時作出推薦建議；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董事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制定、審閱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
- 審閱本公司遵守經不時修訂的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參照企業管治守則履行上述職責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在本企業管治報告中解釋任何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

# 企業管治報告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和監督，該等系統旨在管理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就重大錯報或損失提供合理保證。董事會整體負責檢討及維持充分有效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保障本集團股東利益及資產。

為推動經營之有效性及效率，以及確保符合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強調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重要性，此亦為減低本集團風險不可或缺之因素。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作為本集團整體運營之組成部分嵌入於業務程式及職能內。由於保持有效監控系統是本集團全體之共同責任，本集團致力通過培訓教導全體員工，確保彼等理解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政策之重要性並遵守該等政策。

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設立其內部審核部門，以履行內部審核職能。審核計劃、風險評估及內部審核報告已提呈予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以供審閱。

內部審核部門遵照企業管治守則針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提供獨立的效能評估，協助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定期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進行檢討，對各審核範疇指定不同風險評級，按照評級制訂審核計劃，使風險較高之範疇獲得優先處理及更多資源。於二零一六年開展並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完成一項內部審核計劃，其後於二零二二年五月開展並將於二零二六年完成新的五年內部審核計劃。此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每年審閱年度內部審核計劃，包括工作時間表以及內部審核工作目標及範圍。內部核數師定期對本集團財務及營運方面進行審閱，對或有事項進行臨時審計工作，並定期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內部核數師亦會對回應其推薦建議而議定之跟進行動進行監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至少每年一次審閱內部核數師履行之工作以及重大發現之摘要及監控漏洞(如有)，以確保內部審核職能、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行之有效。

為促進企業風險管理，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組成風險管理工作小組(「風險管理工作小組」)，成員來自高級管理層及主要部門。風險管理工作小組須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負責。其協助董事會監督本集團之風險概況，並負責監督管理層於識別、評估、管理及報告重大業務風險方面所採取行動之成效。

# 企業管治報告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續)

風險管理工作小組使用風險管理矩陣以確定風險水準。每項風險由所識別風險之可能性和風險事件之後果來評估。風險評級反映所需之管理層關注及處理風險所需之努力。所有風險均有評級，並會考慮風險偏好，根據風險矩陣結合可能性與後果決定處理方式。

已識別之風險連同應對風險之措施於風險登記冊記錄，並須受董事會監督。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主要元素包括設立風險登記冊以跟進及記錄已識別風險、評估及評定風險、制定及持續更新應對程式，以及持續測試內部監控程式，確保成效。經討論及考慮風險應對措施後，相關部門及業務單位將根據其各自之職能及職責獲指派執行風險管理解決方案。

風險管理會議定期舉行，為風險管理工作小組之全體成員提供溝通管道，並跟進已識別之風險、監測剩餘風險及識別新風險、確保風險計劃之執行以及評估減低風險之成效。

本集團已採納一份反賄賂及反貪污政策，管治董事及僱員接受利益行為，另亦制定及發佈有關舉報政策及反欺詐行為制度，促進反貪污法例及規例。員工及第三方人士可透過公開的舉報政策及告發表格，將與本集團任何事務有關的潛在不當行為，以保密及匿名形式向審核委員會提出關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僱員或持份者舉報任何足以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及整體營運構成重大影響之欺詐或失當行為。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透過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評估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設計及執行之成效，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並已考慮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財務匯報以及與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及匯報相關職能方面之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是否足夠。董事會信納，現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及充分。

# 企業管治報告

## 披露內幕消息

本公司知悉其關於內幕消息應履行之責任，重要原則為內幕消息必須在影響決定時即時作出公佈。因此，已採取下列措施適當地處理保密資料。

- 本公司已採納公司披露政策，讓本公司全體董事及僱員全面遵守該政策，並教導董事及僱員適當之消息披露程序。
- 本公司透過如財務報告、公告以及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等渠道尋求向公眾人士廣泛及非獨家發放資料，以公平披露之方式披露內幕消息。
- 本公司嚴禁未經授權使用保密資料或內幕消息。
- 只有負責本公司投資者關係之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管理層獲授權與本公司以外之各方溝通。
- 由於僱員於本公司任職，彼等很可能持有內幕消息，故本公司亦要求彼等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必須遵守有關買賣證券指引。

## 問責及審計

本公司董事知悉彼等須承擔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責任，真實公平地呈列本集團截止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已選取合適會計政策，並按照審慎合理之判斷及估計貫徹應用。本公司核數師就彼等之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第117至122頁。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資源充足，得以於可見將來持續經營業務，且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影響本公司業務或對其持續經營能力存疑。

# 企業管治報告

##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650,000港元審計服務費用及10,000港元非審計服務費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師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並無重大意見分歧。

## 公司秘書

為維持良好企業管治以及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本公司外聘服務供應商提供秘書服務。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李嘉文女士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同日，黃敬森先生(「黃先生」)獲委任為公司秘書。由於黃先生並非本集團僱員，故黃先生可就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6.1條與本公司執行董事許婷婷女士聯絡。

黃先生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士。黃先生確認，於回顧年度內，他曾參加不少於15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技能及知識。

## 股東權利

本公司旨在透過企業管治架構給予所有股東同等機會行使彼等之權利，並准許彼等積極參與本公司業務。

## 出席股東大會

本公司股東大會提供董事會與股東直接溝通之機會。本公司鼓勵股東參與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會上股東可與董事會會面並交流意見，以及在會上行使彼等之投票權。

本公司須準備載有擬提呈決議案詳情之大會通告及通函，並於大會舉行前不少於21日送交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各項決議案按各重要事宜提呈，包括選舉個別董事。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權利(續)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第12.3條，股東大會可應本公司任何兩名或多名股東之書面要求召開，有關要求須送交本公司之香港主要辦事處，或倘本公司不再設有該主要辦事處，則送交註冊辦事處，當中列明大會目的並經請求人簽署，惟該等請求人於送交要求當日須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之實繳股本，其中附帶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

股東大會亦可應本公司任何一名股東(為一間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之書面要求召開，有關要求須送交本公司之香港主要辦事處，或倘本公司不再設有該主要辦事處，則送交註冊辦事處，當中列明大會目的並經請求人簽署，惟該請求人於送交要求當日須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之實繳股本，其中附帶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

倘董事會於送交要求當日起計21日內，並無按正式程序召開須於其後21日內舉行之大會，則請求人本人或佔所有請求人總投票權超過一半之任何人士可按盡可能接近董事會召開大會之相同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按上述方式召開之任何大會不得於送交有關要求當日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本公司須向請求人償付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導致彼等產生之一切合理開支。

### 投票及提呈決議案

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適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及本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條文批准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或動議決議案。然而，有意提呈建議或動議決議案之股東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權利(續)

### 建議選舉董事

根據本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第16.4條，除非獲董事會推薦，亦除非由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非該獲提名人士)向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發出表示提名某人選舉董事意願之書面通知，以及該名獲提名人士經簽署表示有意選舉之書面通知，否則概無人士可於任何股東大會合資格獲選出任董事，惟發出有關通知之最短期限為至少七天。遞交該通知之期限最早可自該選舉指定大會通告寄發後翌日起計至不遲於該大會日期前七日。

有關股東提名某一名人士出任董事之詳情可見本公司網站。

### 向董事會查詢

股東可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發出有關查詢及關注事宜，並送達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目前是香港九龍灣宏泰道23號Manhattan Place 41樓4108-4110室)，或發送電郵至本公司指定電郵地址。

收到查詢後，有關董事會職權範圍之事宜將提交本公司執行董事，而有關董事委員會職責事宜則送交本公司相關委員會主席。

# 企業管治報告

## 與股東之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採納一份股東通訊政策，內容載述本集團對於與股東維持有效持續溝通的承諾。簡言之，本公司為股東及持份者設立各種溝通渠道，包括：(i)提供印刷或電子版本的公司通訊；(ii)在公司網站上及時提供公司資訊；(iii)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向董事會提出及交流意見提供平台；及(iv)就所有股份登記事項服務股東的安排。於本年度，董事會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並認為其於加強本公司與股東之間及時、透明、準確及公開溝通方面繼續行之有效。

本公司認為，與其股東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瞭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至關重要。本公司亦明白適時無選擇性披露資料之重要性，以便其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定。為確保股東知情，本公司採用一系列通訊工具，如股東週年大會、年報、中期報告、各類通告、公告及通函。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機會與本公司董事互相有效地交流。董事會聯席主席及董事委員會主席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董事提問。本公司核數師亦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有關進行審核、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之提問。

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就每項獨立事項(包括重選董事)個別提呈決議案，並以點票方式表決。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指定之方式公佈投票結果。

# 企業管治報告

## 與股東之溝通及投資者關係(續)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均有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之個別出席率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合資格出席 股東週年大會
<b>執行董事</b>	
麥照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世)	1/1
張學勤先生(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1/1
麥綺琪女士(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聯席主席)	1/1
陳俊良先生	1/1
許婷婷女士	1/1
<b>非執行董事</b>	
麥子擘先生	1/1
林智偉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辭任)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連達鵬博士	1/1
黎志良先生	1/1
張定昉先生	1/1
古天龍先生	1/1

此外，為確保股東可同等適時獲取資料，本公司設有官方網站([www.leadwayinv.com](http://www.leadwayinv.com))以便公眾人士易於取得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之最新資訊。

## 組織章程文件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概無變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有關本報告

高維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欣然呈報此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以提供本集團對影響營運之重大事宜之管理，以及本集團在環境及社會方面之表現概覽。

## 編製基準及範圍

本報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編製，並已遵守上市規則之強制性披露規定及「遵守或解釋」條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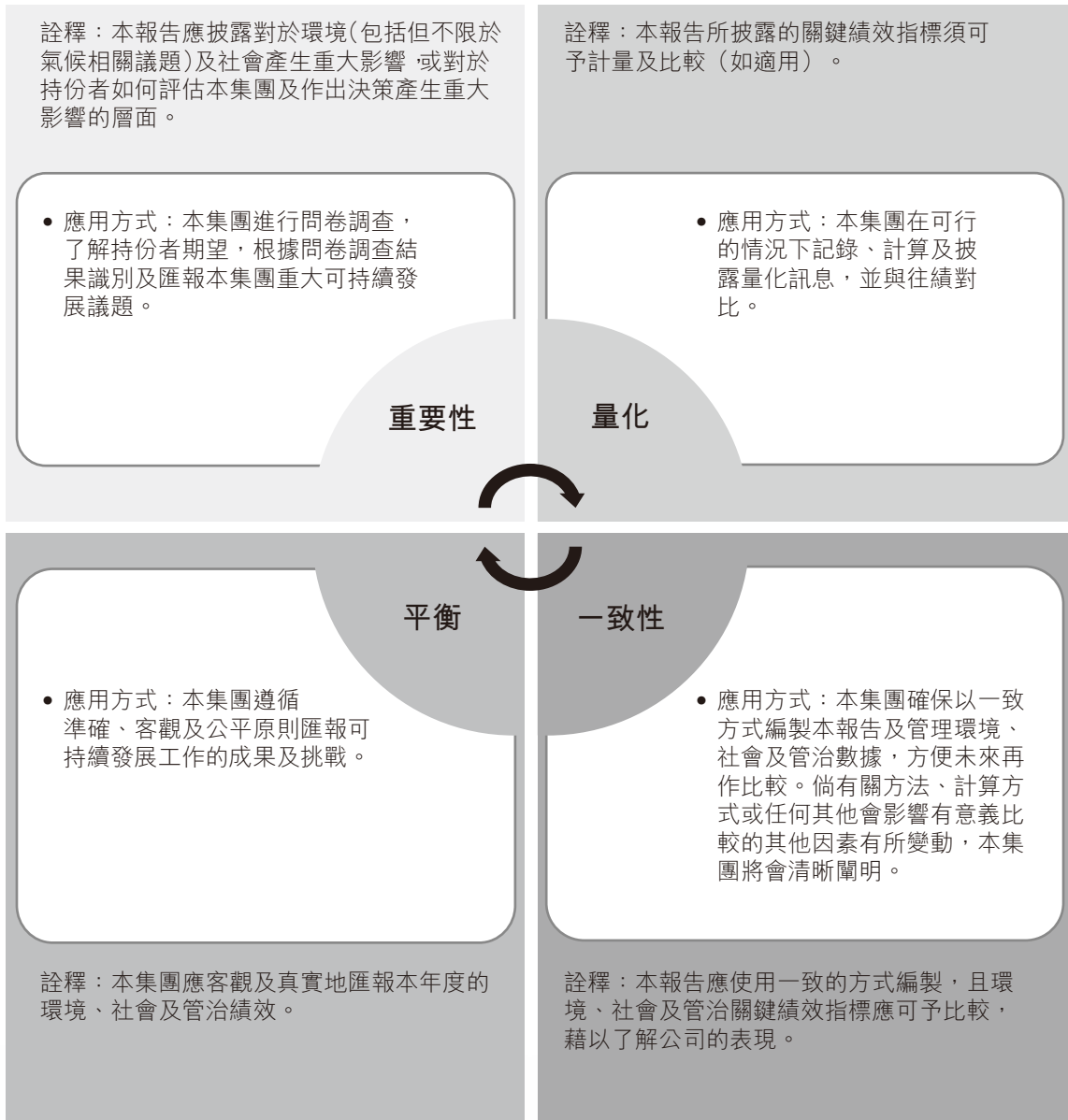
本報告概述本集團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之表現，涵蓋本集團經營業務，即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香港」)及日本開發、銷售及分銷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報告範圍與上一報告期相比並無重大變化。位於中國、香港及日本的所有核心業務營運均維持於報告範圍之內。被認為對本集團整體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而言並不重大的次要活動或辦公室(包括營運規模有限或數據可得性不足者)已被排除於本報告的範圍之外。在相關情況下，有關排除事項已於相關章節中予以披露及說明。本集團將上述分部在報告範圍(「報告範圍」)內列為本集團核心業務，除另有訂明外，該分部被視作重大。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二，以及範圍三相關類別)使用營運控制法匯報，並與報告範圍保持一致。為完善及改進本報告之披露規定，本集團已採取措施以制定政策、記錄環境數據及落實監控措施。本報告將於聯交所網站刊發中英文版本。如中英文版本出現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有關本報告(續)

### 編製基準及範圍(續)

本集團於編製本報告過程中透過下表所示方式遵守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匯報原則：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乃根據本報告「排放－溫室氣體排放」一節所載方法及排放因素計算得出，當中已參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範圍一、範圍二及範圍三溫室氣體的計算方法(包括業務活動數據來源及排放因素)於相關關鍵績效指標披露中詳述。本集團亦已按照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鼓勵的方式，參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可持續發展披露準則項下的氣候相關指標指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有關本報告(續)

### 報告期間

本報告載列我們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報告期間」或「本年度」)之可持續舉措。

### 聯絡資料

本集團歡迎閣下就本報告之可持續舉措回饋意見。請電郵至[info@leadwayinv.com](mailto:info@leadwayinv.com)聯絡我們。

## 緒言

本集團為全球領先之智能卡讀寫器供應商之一，致力於研發智能卡操作系統和讀寫器，持續推出多元化新產品，積極推動智能卡在各領域之廣泛應用。本集團主營業務為開發、銷售及分銷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以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

本集團透過將環境及社會因素納入管理考慮，致力達致負責任之營運，並為持份者及社區創造價值。本集團遵守我們營運所在地區之法律規定，以及聽取持份者意見，制定可持續策略。可持續發展對本集團增長而言至關重要，以實現卓越業務及提高長遠競爭力。本集團已制定及實施多項措施，以管理及監察有關環境及社會之營運風險。本報告闡述不同領域之可持續發展管理辦法。

## 持份者之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深明本集團業務之成功全賴其主要持份者之支持，彼等(a)已經或將會於本集團投資；(b)有能力影響本集團表現；及(c)於本集團業務、產品、服務及關係中擁有權益、受其影響或可能受其影響。本集團將繼續確保有效通訊及與其各主要持份者維持良好關係。

鑒於本集團之角色及職責、戰略規劃及業務計劃，本集團不時以持份者為先。本集團與其持份者建立互利關係，並尋求彼等對業務建議及計劃之意見，同時促進於市場、工作場所、社區及環境之可持續發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持份者之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續)

本集團明白，從持份者對本集團業務活動之見解、查詢及持續興趣獲取情報尤為重要。本集團已識別對業務而言至關重要之主要持份者，並設立多種溝通渠道。下表提供本集團主要持份者概覽，以及接觸、聆聽及回應彼等所用之各種通訊平台及方法。

持份者	期望	接觸渠道	措施
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li><li>— 繳妥稅項</li><li>— 促進地區經濟發展及就業</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現場視察及檢查</li><li>— 透過工作會議進行研究及討論，編製及提交工作報告以供批准</li><li>— 年度及中期報告</li><li>— 網站</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根據法律及法規經營、管理及繳稅，強化安全管理；接受政府監督、視察及評估（如於全年接受某些現場視察），並積極承擔社會責任</li></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持份者之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續)

持份者	期望	接觸渠道	措施
股東及投資者	— 低風險	— 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 刊發股東大會通告，並根據法規提呈決議案，透過刊發公告／通函／年度及中期報告披露公司資料
	— 投資回報	— 年度及中期報告、公告	
	— 資訊披露及透明度		— 進行不同形式之投資者活動，務求加深投資者認同
	— 保障權益，公平對待股東	— 必要時舉行業績簡報會	
			— 於網站及已刊發報告披露公司之詳細聯絡資料，確保所有通訊渠道可行有效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持份者之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續)

持份者	期望	接觸渠道	措施
僱員	— 保障僱員權利及權益	— 培訓、座談會、簡介會	— 提供健康及安全之工作環境；制定公平晉升機制；於所有職級成立公會，為僱員提供溝通平台；透過幫助有需要之僱員及組織僱員活動來關懷僱員
	— 工作環境	— 文化及體育活動	
	— 職業發展機會	— 新聞快訊	
	— 自我實現	— 內聯網及電郵	
	— 健康與安全		
客戶	— 安全及優質產品	— 網站、小冊子	— 設立實驗室、加強品質管理，確保生產穩定及運輸順暢，並訂立長期戰略合作協議
	— 穩定關係	— 電郵及客戶服務熱線	
	— 資訊透明	— 定期會議	
	— 誠信		
	— 商業道德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持份者之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續)

持份者	期望	接觸渠道	措施
供應商／夥伴	－ 長期夥伴關係	－ 業務會議、供應商會議、電話會議、訪談	－ 公開招標以甄選最佳供應商及承包商、根據協議履行合約、加強日常溝通，以及與優質供應商及承包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 坦誠合作	－ 定期會面	
	－ 公平、公開共享資源資料	－ 檢討及評估	
	－ 減低風險	－ 投標程序	

透過與持份者之大體溝通，本集團瞭解持份者之期望及關注。所獲得之意見反饋讓本集團作出更知情決定，並更好地評估及管理所造成之影響。

本集團透過了解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之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採納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之重要性原則。本報告所披露的所有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及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均參考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及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準則之推薦意見編備。

本集團已透過採取下列步驟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之重大性及重要性：

#### 步驟1：識別－行業基準

- 透過審閱當地及國際同行之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範疇。
- 各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之重大性經管理層就其對本集團重要性之內部討論，並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之推薦意見釐定。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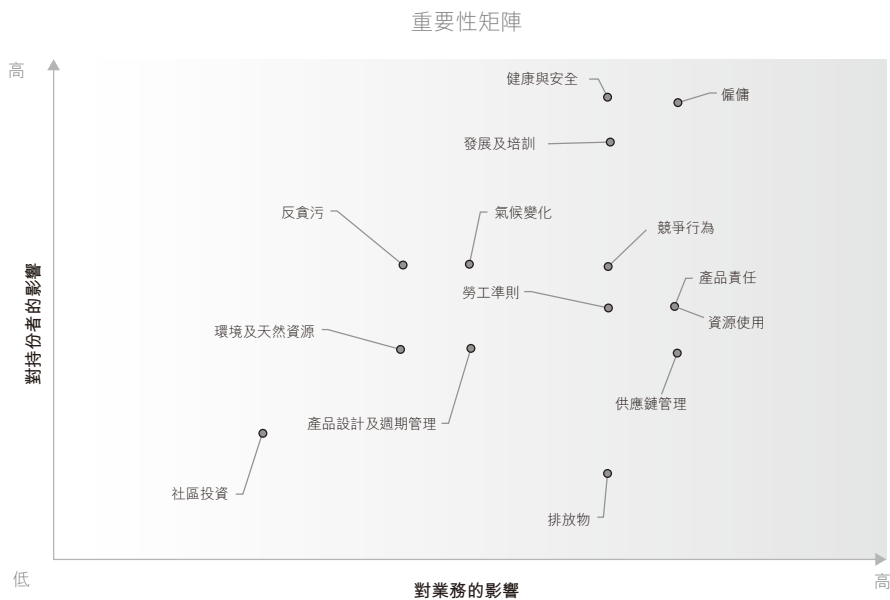
## 持份者之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續)

### 步驟2：排序－持份者之參與

- 本集團就上文識別之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主要持份者進行討論，向參與重要性評估的內部及外部持份者派發調查問卷，並根據議題對本集團業務及持份者的重要性進行排序。

### 步驟3：確認－決定重大議題

-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與主要持份者之討論及管理層內部討論以及重要性評估結果，確保所有對業務發展屬重要之主要及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均已匯報且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重要性矩陣如下：



於報告期內進行此程序後，形成本報告內對本集團而言屬重要之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的討論。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治理

### 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治理架構

#### 董事會

董事會的主要職責為監督本集團可持續發展事宜的管理。我們在自上而下的風險管理架構項下，採納風險管理系統。董事會負責制訂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及減排目標、評估影響本集團在不同時間跨度(短期、中期及長期)營運的實際及潛在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並確保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適當性及有效性。

年內，董事會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投放大量時間評估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風險對我們營運的影響，並就處理有關風險制定相關政策。可持續發展因素連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已獲納入本集團的戰略規劃、業務模式及其他決策過程。董事會的監督工作為確保管理層擁有所有適當的工具及資源，以監督有關策略及創造長遠價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氣候相關事宜)。

本集團努力確保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對於識別及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及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而言適當有效，並可應對不同時間的挑戰及影響。董事會定期討論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評估的結果，以為戰略調整提供指導。未來，董事會將繼續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以及本集團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應對措施，為持份者提供重要、可靠、一致及可比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資訊，使社會及環境變得更美好、更環保。

#### 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

為展現我們對透明度及問責的承諾，本集團已成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其設有清晰的職權範圍，列明董事會所授予的權力。我們高度重視各持份者的意見，並視彼等為本集團發展的基石。報告期內，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由行政總裁、財務部負責人、公司秘書部負責人、人力資源部負責人、採購與運營部負責人組成。

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主要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氣候相關程序)、風險與機遇管理。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由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於每年至少召開一次的會議中審閱。報告期內，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與管理層已審閱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治理以及不同環境、社會及管治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氣候相關事宜)。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治理(續)

### 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治理架構(續)

#### **董事會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重大事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

為更有效了解各持份者對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氣候相關事宜)的意見及期望，我們每年進行重要性評估。我們確保使用不同平台及溝通途徑，以接觸及聆聽主要持份者的意見，並向彼等作出回應。透過與持份者進行一般溝通，本集團了解到持份者的期望及關注。所獲得的反饋讓本集團能夠作出更為明智的決策，且更有效評估及管理由此產生的影響。

本集團已透過以下步驟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氣候相關層面)的重大性及重要性：(1)以行業基準識別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2)透過持份者參與，對關鍵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進行制定優先次序；及(3)基於持份者與管理層的溝通結果確認及釐定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故此，此舉加強了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了解程度及關注的轉變，亦能使我們更全面規劃未來可持續發展工作。於重要性評估所識別的重要及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於本報告中討論。

#### **董事會就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目標之審閱進展**

董事會明白，設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有助本集團落實環境、社會及管治之治理。本集團已訂立清晰明確的短期及長期可持續發展目標，以應對氣候相關議題，包括承諾於二零五零年之前實現碳中和，作為其氣候策略的指導方針，並在當地政府的要求下持續推進減排工作。董事會亦在適當情況下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董事會不時透過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的溝通及舉行檢討會議，審視目標的實施進度及其表現。如進度不及預期，則可能需要進行整改。最重要的是與員工等關鍵持份者有效溝通目標過程，使其能夠參與落實工作過程，感受到其為推動本公司所矢志實現改變的一員。

為未來一年設定戰略目標，使本集團能夠制訂切合實際的路線圖，專注實現願景成果。

設立目標時，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須小心評估達成目標的可行性，而有關目標須經衡量本公司的志向及目標。年內，目標以絕對基準設立。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

本集團主要從事辦公室營運，其業務活動對環境及自然資源並無重大影響。儘管如此，本集團仍致力於創造能夠為全球環境保護及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之業務。本集團供應之技術亦通過減少與各種經營活動相關之廢棄物，促進環境可持續發展。本集團之智能卡技術以及基於雲端之企業協作解決方案均有助客戶改善業務營運，減少不必要以紙質為媒介之通訊和流程。另外，本集團之電子支付解決方案，特別是自動收費系統解決方案能夠促進非現金交易之進行，亦為全世界減少浪費和紙張消耗之努力盡一份力。於整個年度，本集團完全遵守經營所在國家及地區之所有相關環境法例及規例，且概無有關排放之已完結案件就發行人或其僱員發起。

### 排放物

作為全球領先之智能卡讀寫器供應商之一，由於我們大部分營運於辦公室進行，故我們之業務對大氣污染排放及溫室氣體排放影響較低。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嚴格遵守所有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噪聲污染防治法》、香港法例第311章《空氣污染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358章《水污染管制條例》及日本《環境基本法》(平成五年法律第91號(最新修訂至平成三十年法律第50號))。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排放物(續)

#### 大氣污染物排放

排放管控對減輕環境影響及保護僱員健康至關重要。由於本集團概無從事任何工業生產，故日常營運中之任何燃料並無產生重大排放。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大氣污染物主要源自香港分部之移動來源以及員工宿舍所用的煤氣。本集團已實施本報告中「資源使用」一節所述措施，以降低能源耗用，減少碳足跡。

於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年同期，本集團之大氣污染物排放如下：

大氣污染物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香港	中國	日本	總計	香港	中國	日本	總計
氮氧化物(NOx)	千克	1.913	-	-	1.913	2.097	-	-	2.097
二氧化硫(SO <sub>2</sub> )	千克	0.062	-	-	0.062	0.068	-	-	0.068
懸浮粒子(PM)	千克	0.138	-	-	0.138	0.151	-	-	0.151
總計	千克	2.113	-	-	2.113	2.316	-	-	2.316
大氣污染物密度	千克(每名員工)	0.046	-	-	0.022	0.054	-	-	0.025

大氣污染物主要來自本集團於香港擁有的車輛，而本集團在其他地理位置並無擁有任何車輛。於報告期間大氣污染物排放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透過使用公司車輛，對商務旅行採取了嚴格的控制措施，有效降低了燃料消耗及相應的排放量。

#### 溫室氣體排放

氣候變化日益影響我們日常生活，因此逐漸引起社會關注。溫室氣體被視為氣候變化及全球變暖主要成因之一。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披露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其與本報告概述的報告範圍一致。有關詳情，請參閱「有關本報告－編製基準及範圍」一節。一般而言，除另有說明外，我們均採用營運控制法去界定組織報告邊界。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排放物(續)

#### 溫室氣體排放(續)

由於本集團的運作不涉及工業生產，固定燃燒來源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歸因於員工宿舍的煤氣消耗。於報告期內，範圍一直接排放及範圍二間接排放分別主要來自日常業務營運之移動燃燒、員工宿舍所用煤氣及外購電力。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首次識別並披露與其業務營運相關的重大範圍三溫室氣體排放類別。由於過往年度從未識別、計量或有系統地追蹤範圍三排放，目前尚無歷史比較數據可供進行有意義的同比比較。範圍三數據缺乏可比性，主要是由於數據可得性有限，以及數據收集邊界及方法於報告期間方始初步確立。本集團透過降低能源消耗以減少碳足跡，從而管理溫室氣體排放。為減少碳足跡，鼓勵節能之政策及程序(如「資源使用」一節所述)已融入於整個營運。

於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年同期，本集團之溫室氣體排放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 <sup>1</sup>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香港	中國	日本 <sup>2</sup>	總計	香港	中國	日本	總計
範圍一 <sup>3</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	11.67	-	-	11.67	12.75	-	-	12.75
範圍二(基於位置) <sup>4</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	45.75	18.92	-	64.67	44.73	31.88	-	76.61
範圍三 <sup>5</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	17.34	14.32	-	31.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範圍一及範圍二)	噸二氧化碳當量	57.42	18.92	-	76.34	57.48	31.88	-	89.36
範圍一及範圍二溫室氣體排 放密度 <sup>5</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 (每名員工)	1.25	0.38	-	0.78	1.34	0.64	-	0.96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範圍一、範圍二及範圍三) <sup>5</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 (每名員工)	74.76	33.24	-	108.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範圍一、範圍二及範圍三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 (每名員工)	1.63	0.66	-	1.1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排放物(續)

#### 溫室氣體排放(續)

附註：

1. 溫室氣體排放乃基於《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之「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二零零四年)」及「企業價值鏈(範圍三)會計及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聯交所發佈的《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本報告完成編撰前可獲取的最新排放系數計算。
2. 本集團並無收集日本辦公室的電力消耗及相應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原因是日本辦公室是在共享場所營運，且於報告期末僅有兩名僱員，因此本集團認為有關影響並不重大。
3. 範圍一：來自本集團擁有或控制的來源的直接排放。
4. 範圍二：來自本集團消耗的外購電力及煤氣的間接排放。
5. 範圍三：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首次識別並披露與其業務相關的範圍三溫室氣體排放，因此並無可用歷史比較數據。在15個範圍三溫室氣體類別當中，四個類別被識別為與業務相關，分別為類別一購買貨品及服務、類別五－營運產生的廢棄物、類別六－商旅及類別七－僱員通勤。並無包括餘下類別，因為該等類別不適用於業務營運，或其排放量就量化目的而言微不足道。

於報告期間範圍一溫室氣體排放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對商務旅行採取了嚴格的控制措施，有效降低了本集團自有車輛的燃料消耗及相應的排放量。另一方面，於報告期間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在辦公室營運實施了有效的節能措施所致。

### 有害及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明白廢棄物減少至為重要。本集團已引入廢棄物管理措施，以降低所產生之廢棄物的數量及對環境之影響。根據其業務營運性質，於報告期內概無產生任何有害廢棄物。

就無害廢棄物而言，廢棄物主要產生於日常辦公營運。本集團透過實施不同措施，主動減少廢棄物。總體而言，本集團已委任合資格回收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二零二零年修訂)、香港法例第354章《廢物處置條例》、及日本《廢棄物之處理及清掃相關法律》(昭和四十五年法律第137號(最新修訂至令和四年法律第68號))\*，收集及處理廢棄物。

\* 中文譯名僅供識別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排放物(續)

#### 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續)

本集團亦透過於日常營運中引入更多無紙化方案，以減少紙張用量及打印材料用量，從而推廣「綠色辦公室」。比如，本集團積極促進使用電郵，代替傳統郵件。員工盡可能使用電郵。

此外，本集團亦鼓勵電子企業交流，並鼓勵本公司股東透過本公司網站使用電子方式獲取企業通訊文件。除此之外，設有回收袋用作收集紙張。所有紙張、報紙及雜誌會收集，以進行回收。

本集團努力減少業務營運之廢棄物，且用保護環境的方式處理廢棄物。就業務營運其性質而言，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產生廢棄物之數量較小。由於本集團已將其辦公清潔工作外包予獨立承包商，處理及收集辦公室無害廢棄物，清潔承包商並無提供廢棄物總量。本集團將與清潔承包商協作，以於來年收集廢棄物總量數據，為減少無害廢棄物生產而制定合適措施。

於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年同期，本集團所產生無害廢棄物如下：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香港	中國	日本	總計	香港	中國	日本	總計
所產生廢紙	噸	0.1210	0.0990	-	0.2200	0.4035	0.1592	-	0.5627
所產生廢紙密度	噸(每名員工)	0.0026	0.0020	-	0.0022	0.0094	0.0032	-	0.0061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排放物(續)

#### 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續)

於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年同期，本集團已回收無害廢棄物如下：

已回收無害廢棄物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香港	中國	日本	總計	香港	中國	日本	總計
已回收廢紙	噸	0.0968	0.0792	-	0.1760	0.3228	0.1274	-	0.4502
已回收廢紙密度	噸(每名員工)	0.0021	0.0016	-	0.0018	0.0075	0.0025	-	0.0048

於報告期間，所產生及回收廢紙數量均減少，乃主要由於於報告期間，我們進一步加強了數碼化辦公室措施及紙張再用措施所致。

#### 目標及行動

長遠而言，本集團將透過監察及減低其業務產生的環境影響，繼續定期加強其環境管理策略。

本集團先前設立了一系列環境目標，其現已全部實現。我們欣然宣佈，本集團已成功在二零二五年之前達成以下所有目標：

- (1) 以二零二一年為基準年，到二零二五年溫室氣體(範圍一及二)排放減少5%；及
- (2) 以二零二一年為基準年，到二零二五年無害廢棄物產量減少5%。

附註：

1. 由於我們持續擴大範圍三排放數據收集的類別，與溫室氣體排放有關的目標僅適用於範圍一及二的排放。

在成功達成該等目標的基礎上，本集團繼續致力不斷改進。因此，我們於本年度設立了新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以在進一步推動可持續發展表現的同時，持續監察空氣污染物目標的進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排放物(續)

### 目標及行動(續)

本集團已設定環境目標及實現目標的步驟。於報告期末的結果如下：

目標及緩解措施				
環境關鍵績效指標	目標	為達成有關目標而採取的步驟	二零二五年與二零二四年(基準年)比較	情況
空氣污染物排放	以二零二四年為基準年，到二零三零年減少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定期維護車輛，確保車輛保持良好狀態以維持運行效率</li> <li>- 鼓勵使用公共交通工具</li> </ul>	減少9%	進行中
範圍一及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	以二零二四年為基準年，到二零三零年減少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於部分辦公室採用LED照明系統</li> <li>- 將空調系統的溫度設定於攝氏25度至26度之間</li> <li>- 在不使用時關上電燈及不必要的耗能設備</li> <li>- 透過在辦公室張貼標語或海報，推廣節水節電等環保意識</li> </ul>	減少15%	進行中
無害廢棄物產生	以二零二四年為基準年，到二零三零年減少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電子文件處理系統，以盡量減少紙張的使用</li> <li>- 鼓勵員工在適用情況下進行雙面打印或影印</li> <li>- 注重品質管理，以減少浪費及廢料，減少因此造成的污染</li> </ul>	減少61%	進行中

日後，我們將繼續檢討有關目標的進度，並探索制訂多元化的環保目標的更多機會，以保育環境，珍惜天然資源。本集團將透過在營運中實施合適的措施，努力實現有關目標。就所制訂的每項目標而言，有關實現該目標的相應措施詳情將在「排放」及「資源使用」兩節中披露。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資源使用

本集團將保護環境視為可持續及具有責任心之業務之重要成分。本集團明白員工參與為達到綠色辦公室及有效利用資源之關鍵。為幫助僱員將彼等行為轉變為綠色行為，如於所有日常營運中，理智及高效使用資源，將廢棄物減至最低。我們從省電項目、回收紙張及材料到人們行為之改變，不斷積極實行不同資源節約措施。

### 能源

本集團將保護環境視為可持續及具有責任心之企業之重要組成部分。為節省資源及實行節能措施，本集團於整個發展及營運過程中積極推行節能減排之概念。本集團致力改善天然資源的使用效益，如減少廢棄物／排放及實施有效的回收計劃。我們實施了以下切實可行的措施：(i)透過建議僱員於下班時關上所有電燈、電腦及打印機，提升僱員的環保意識；(ii)將空調系統的溫度設定在25攝氏度左右的合理範圍；(iii)升級現有設施，如更換陳舊的電腦、電話及其他電子設備，以滿足客戶的需要，提升營運效率；(iv)對車輛進行定期維護，使其具有良好的運行效率；(v)使用電動汽車；及(vi)透過在辦公室張貼標語或海報，推廣節水節電等環保意識。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資源使用(續)

#### 能源(續)

本集團亦盡力為我們之設施探索節能及綠色管理措施，並盡力減少資源消耗。例如，本集團自願加入香港機電工程署推行之能源效益標籤計劃，以根據分級類別標籤及識別類別標籤選擇辦公設備。於報告期內，能源消耗主要來自日常辦公營運所購電力。於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年同期，本集團能源消耗概要如下：

能源消耗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香港	中國	日本 <sup>1</sup>	總計	香港	中國	日本	總計
外購電力	兆瓦時	120.12	35.66	-	155.78	114.40	59.40	-	173.80
煤氣	兆瓦時	2.59	-	-	2.59	2.84	-	-	2.84
汽油	兆瓦時	40.57	-	-	40.57	44.46	-	-	44.46
能源消耗總量	兆瓦時	163.28	35.66	-	198.94	161.70	59.40	-	221.10
能源消耗密度	兆瓦時(每名員工)	3.55	0.71	-	2.03	3.76	1.19	-	2.38

附註：

1. 本集團並無收集日本辦公室的電力消耗數據，原因是日本辦公室是在共享場所營運，且於報告期末僅有兩名僱員，因此本集團認為有關影響並不重大。

於報告期間，能源消耗總量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汽油用量因優化車輛管理而減少，以及耗電量因加強節能營運措施而下降所致。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資源使用(續)

#### 耗水量

水資源為日常營運中最重要之自然資源之一。有關香港辦公室之耗水量，辦公室之用供水完全由該大廈之物業管理控制及集中管理。在報告期間，本集團在求取業務營運適用的水源方面並無遇到重大問題。日本辦公室是在共享場所營運，由於沒有單獨儀表用以記錄獨立辦公室單位之用水量，故本集團無法提供所有相關耗水量數據。

然而，本集團仍積極尋找方法減少耗水量，透過提醒僱員應關緊水龍頭、定期進行檢查及維護用水設施等綠色辦公政策，提高僱員之節水意識。

於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年同期，本集團之耗水量概要如下：

耗水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香港	中國	日本 <sup>1</sup>	總計	香港	中國	日本 <sup>1</sup>	總計
耗水量	立方米	48.57	343.01	-	391.58	46.26	610.22	-	656.48
耗水密度	立方米(每名員工)	1.06	6.86	-	4.00	1.08	12.20	-	7.06

附註：

1. 本集團無法提供日本辦公室耗水量數據，原因是日本辦公室是在共享場所營運，沒有單獨儀表用以記錄用水量。

於報告期間耗水量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加強了各項舉措，以提高員工的節水意識所致。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資源使用(續)

##### 包裝材料

我們成品所用主要包裝材料為(i)紙箱、(ii)塑料袋及(iii)氣泡塑料包裝。鑒於供應商資料及內部記錄方面的限制，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未能就所有類別的包裝材料取得一致且可驗證的單位重量數據。鑒於上文所述者，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披露以重量劃分的已使用包裝材料總數。為提升未來的數據質素及披露完整程度，本集團計劃於未來逐步改善其包裝材料數據收集方法。

於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年同期，本集團消耗包裝材料之概要如下：

包裝材料耗用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香港	中國	日本	總計	香港	中國	日本	總計
紙及紙箱	百萬個	0.0055	0.3838	0.0084	0.3977	0.4207	-	-	0.4207
塑料袋	百萬個	0.0235	0.0468	-	0.0703	0.0513	-	-	0.0513
氣泡塑料包裝	百萬個	-	0.7436	0.0016	0.7452	0.8151	-	-	0.8151
紙及紙箱密度	百萬個(每名員工)	0.0001	0.0077	0.0042	0.0041	0.0098	-	-	0.0045
塑料袋密度	百萬個(每名員工)	0.0005	0.0009	-	0.0007	0.0012	-	-	0.0006
氣泡塑料包裝密度	百萬個(每名員工)	-	0.0149	0.0008	0.0076	0.0190	-	-	0.0088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包裝材料總耗用量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優化了包裝工序所致。此舉不僅有效地減少了材料浪費，亦提供了營運效率，並降低了與產品分銷有關的整體環境足跡。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資源使用(續)

#### 目標及行動

此外，本集團亦提倡節約能源及資源，致力實現可持續的營運模式，以及遵守當地政府當局的排放要求。為此，我們在用能效益及用水效益方面按絕對值制訂初步管控目標，以實現更好的節能節水表現。本集團將積極實施節能計劃、節水計劃及節省材料計劃以及措施，務求維持或減低耗能密度、耗水密度及包裝材料消耗密度。

本集團先前設立了一系列環境目標，其現已全部實現。我們欣然宣佈，本集團已成功在二零二五年之前在達成該等目標方面取得實質進展，成功達成節省水資源及包裝材料耗用的目標，並在總耗能量方面實現了4%的降幅(而目標為5%)：

- (1) 以二零二一年為基準年，到二零二五年總耗能量減少5%；
- (2) 以二零二一年為基準年，到二零二五年耗水量減少5%；及
- (3) 以二零二一年為基準年，到二零二五年包裝材料耗用量減少5%。

在成功達成該等目標的基礎上，本集團繼續致力不斷改進。因此，我們於本年度設立了新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以進一步推動可持續發展表現。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資源使用(續)

#### 目標及行動(續)

本集團已制訂環境目標，並已制訂為達到有關目標的步驟。截至報告期末的結果如下：

目標及緩解措施				
環境關鍵績效指標	目標	為達成有關目標而採取的步驟	二零二五年與二零二四年(基準年)比較	情況
能源耗用	以二零二四年為基準年，到二零三零年減少5%	— 於部分辦公室採用LED照明系統	減少10%	進行中
		— 將空調系統的溫度設定於攝氏25度至26度之間		
		— 在不使用時關上電燈及不必要的耗能設備		
水耗用	以二零二四年為基準年，到二零三零年減少5%	— 透過在辦公室張貼標語或海報，推廣節水節電等環保意識	減少40%	進行中
包裝材料耗用	以二零二四年為基準年，到二零三零年減少5%	— 改善產品包裝，節省紙盒材料耗用	減少7%	進行中
		— 向內部及外部各方提倡簡化包裝		

本集團將會檢討有關進度，並探索更多機會去達成各項環境保護目標。未來，我們將制訂更具體的量化環境目標，以培育環境及珍惜自然資源。此外，我們正投入更多資源推行循環再用，以助推動循環經濟的發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之開發、銷售與分銷以及提供智能卡產品相關服務對環境概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不時審閱其環境政策，並將考慮實施進一步生態友好措施及實踐，以提高環境可持續性，亦會定期評估及監察過往及現時業務活動在健康、安全及環境方面的影響。本集團透過結合「排放物」及「資源使用」等節所提及政策和措施，致力認識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

### 氣候變化

鑑於全球為應對氣候變化及加強氣候管治而付出的努力，我們已將「持續加強氣候變化相關風險的評估及應對措施」列為重點任務之一。經參考《環境、社會及治理報告守則》D部分「氣候相關資訊揭露」一節及其他指引，我們持續加強氣候管治與風險管理能力，並已推出涵蓋範圍三溫室氣體排放的碳盤查報告。

### 管治

在報告期內，我們持續加強氣候管治架構，改善風險管理流程，並將氣候相關考慮因素以更有系統的方式納入整體管治框架。此過程涉及權衡不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利弊，以助我們作出均衡決策。董事會透過持續培訓，確保其成員能具備或培養必要的技能及能力，以監督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於評估董事會整體上是否具備監察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所需技能及能力時，董事會會透過結構化的自我評估及例行會議中的討論環節，定期檢討自身所需知識。該等審查使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能夠識別可能需要更多氣候相關專業知識的領域。識別知識缺口後，本集團會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安排進行外部簡介會、行業最新動態分享，或提供定製化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培訓，以確保持續與不斷變化的監管要求及氣候相關發展保持一致。截至報告期末，氣候相關考慮因素尚未正式納入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為了加強管理層在應對氣候相關事宜方面的問責性及效能，本集團將探討將氣候相關績效指標納入高級行政人員薪酬體系，以加強薪酬政策的可行性。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氣候變化(續)

#### 管治(續)

董事會已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日常管理職責下放到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或會就新出現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及氣候相關的風險與機遇等長期挑戰進行討論。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在我們的業務範圍內為整合和解決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包括氣候變化)進行有效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負責追蹤本集團的營運排放目標的進度，以及委託進行環境、社會及管治基準測試及差距分析，以識別披露事項及政策相對於最佳常規準則的差異。此外，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與本集團不同的營運部門及地區緊密合作，並將氣候考慮因素納入各自的職能，旨在制定一致而完善的方針來處理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議題。氣候相關事宜透過既定報告渠道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至少每年會收到關於氣候相關風險、機遇、績效指標及新興監管動態的消息，如有重大問題，則會更頻繁地收到通知。董事會對本集團的氣候策略、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以及目標的達成情況擁有最終監督權。管理層將氣候相關的控制及監控程序納入本集團現有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確保將氣候相關考慮因素與其他營運、合規及策略風險一併進行審查。

#### 策略

氣候變化風險對全球經濟活動、供應鏈及業務運營造成干擾，因此構成本集團整體風險概況的一部分。作為一間依賴外部製造商的輕資產企業，本集團致力於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以保障業務的長期韌性及可持續發展。我們評估整體風險水平時，會考慮我們多個類別的產品或服務所涉及的一系列不同風險因素。風險的多樣性與我們的業務戰略及廣泛的地理分佈相結合，有助我們分散風險，並針對氣候變化的影響提供保障。此外，我們不斷發掘機會與我們的業務夥伴合作，並鼓勵彼等加強氣候韌性，並減少業務營運的碳足跡。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氣候變化(續)

#### 策略(續)

為加強本集團應對日益增加的氣候相關風險的韌性，並識別與氣候轉型相關的新興機遇，本集團已開展氣候風險評估及情境分析。該等評估分析氣候變化於短期(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六年)、中期(二零二七年至二零三零年)及長期(二零三一年至二零五零年)內，對我們營運及價值鏈的潛在影響，並提供不同升溫路徑如何對業務帶來影響的洞見，以為我們的長遠規劃方針提供依據。

第一步：根據氣候變化影響的假設組建未來景象

根據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及央行綠色金融網絡(「NGFS」)等權威機構發佈的情境，我們組建了兩種截然不同、且本集團將會面臨的外部環境的未來景象。我們選用該等情境以反映去碳化路徑及高升溫路徑，當中已考慮到本集團並無自有製造廠房，須高度依賴外部製造商及供應鏈的穩定性。

二零二五年分析所用的氣候情境：

	去碳化情境(攝氏1.5-2度)	升溫情境(≥攝氏3度)
選擇理由	氣候政策加速實施、碳定價以及客戶對低碳產品需求增加，導致轉型風險增加。	極端天氣事件(颱風、洪水、熱浪)頻率增加，導致實體風險增加，直接威脅外部製造商。
情境描述	全球及主要市場(中國、香港、日本)積極推行氣候承諾，透過嚴格政策、碳定價機制及技術要求推動加速低碳轉型。本集團必須與外部製造商協作以減少範圍三溫室氣體排放，同時管理更高的轉型成本，並滿足客戶對產品碳足跡透明度的需求。	全球氣候政策的實施仍然不足，減排目標落後於實際升溫水平。我們營運所在市場的政策碎片化。實體氣候風險急增，極端天氣事件直接威脅外部製造商。市場對可持續發展產品的偏好增長緩慢，惟供應鏈中斷及資產損壞已成為主要的業務風險。
關鍵參考參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實體風險：IPCC SSP1-2.6</li><li>轉型風險：NGFS—二零二五年淨零路徑</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實體風險：IPCC SSP5-8.5</li><li>轉型風險：NGFS—現行政策</li></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氣候變化(續)

#### 策略(續)

##### 第二步：考慮影響

根據我們於二零二五年進行情境分析及風險評估的結果，我們分別識別出6項及5項可能對我們業務及價值鏈帶來財務影響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潛在機遇。其後，我們就每項風險識別出可能會對本集團產生影響的具體氣候相關事件，例如是極端天氣事件、氣溫變化、政策變動及技術變革。我們比較了兩個具代表性的氣候路徑，即「去碳化情境」及「升溫情境」，以了解不同氣候未來將如何影響已識別風險的規模及可能性。本集團使用定性標準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例如是預期營運中斷的嚴重程度、供應鏈不穩定的可能性，以及對業務的潛在財務影響。該等評估以專業判斷及經驗為基礎，並經參考可得數據、行業慣例及情境分析結果。基於氣候風險及機遇評估的結果，我們意識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對本集團的營運帶來新的挑戰及事件，並在一定程度上影響我們的財務表現。為回應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披露，我們於二零二五年結合主要氣候情境參數與實際業務運作情況，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對本集團帶來的潛在財務影響。

##### 第三步：戰略對策

本集團採取主動及全面的氣候風險管理方針。我們專注減少營運的碳足跡，方法為逐步淘汰不可再生能源的使用、提升能源效益，以及增加可再生能源在營運中的使用。由於我們須依賴外部製造商，我們與其緊密合作，共同應對範圍三(價值鏈)溫室氣體排放、提升供應鏈的氣候韌性，並滿足客戶對低碳產品日益增長的需求。為管理實體氣候風險，我們建立了自然災害應對及氣候適應框架，明確設定減排節能目標，並明確劃分責任範圍，確保措施得以有效實施。

對於持續確認本集團策略的適切性和進展，我們相信，透過適當的資料披露、與機構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的對話，我們將有機會獲得穩定資金，並實現企業價值的可持續增長。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氣候變化(續)

#### 策略(續)

於報告期內，在(i)營運、產品及服務、(ii)供應鏈及價值鏈、(iii)適應及減緩活動、(iv)研發投資，及(v)財務規劃方面，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策略已經及／或可能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實體風險、轉型風險及氣候相關機遇，以及為管理該等風險而採取的步驟如下：

類別	影響程度(時間跨度)	影響路徑(業務模式及價值鏈)	財務影響	應對措施
<b>實體風險</b>				
急性風險：颱風及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的強度及頻率增加	中等 (短期至中期)	業務模式：極端天氣事件的強度及頻率增加，可能會令辦公室營運中斷，並可能會導致辦公室設備損壞。  價值鏈：供應商生產時間表受到干擾。  運輸延誤及路線變更導致營運及物流成本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交通服務暫時中斷可能會導致交付延遲，從而產生潛在的罰款。</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制訂並持續推廣應對自然災害的業務連續性及緊急應變計劃。</li> <li>密切留意天氣預測並與物流合作夥伴溝通，以預先調整交付時間表或存貨水平。</li> </ul>
慢性風險：長期升溫、熱浪及逐步的氣候變化	低 (長期)	業務模式：氣候變化很大可能會對地區內多個社群造成長遠的破壞性影響，從而影響經濟產出及業務生產力。極端熱浪可能會提高勞工及出行需求，導致中暑等工傷疾病增加。  價值鏈：長遠氣候趨勢可能會影響供應商營運所在地區的基礎設施的穩定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為維持辦公室及倉庫的室內氣溫而導致營運成本增加。</li> <li>供應商可能會提高產品價格，導致採購成本增加。</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地方或國家政府以及當地持份者就地方韌性問題進行溝通。</li> <li>將急救箱置於方便取用的位置。</li> <li>24小時提供冷水。</li> </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氣候變化(續)

#### 策略(續)

類別	影響程度(時間跨度)	影響路徑(業務模式及價值鏈)	財務影響	應對措施
<b>轉型風險</b>				
政策及法律風險：減碳政策及規例日益嚴格。	低  (中期)	業務模式：可能需要投放更多資源去達到合規要求，導致營運成本增加。  價值鏈：供應商可能會面臨更高的合規義務，從而可能導致採購成本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營運及合規成本方面的開支增加。</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監察現有產品及服務的相關環境法例法規的最新發展，以避免成本及開支因不合規而造成不必要的增加。</li> <li>持續監察上市規則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準則。</li> <li>計劃進行碳足跡調查，以計算公司的碳足跡，以優先減少能源消耗及廢棄物的產生。</li> </ul>
技術風險：發展低碳技術可能會對競爭力及成本構成影響。	中等  (中期)	業務模式：技術進步速度緩慢，可能會削弱我們的競爭優勢。  價值鏈：未能達到低碳技術標準的供應商或被逐步淘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因物色技術先進的潛在供應商而產生額外的營運成本。</li> <li>增加研發開支以維持技術方面的競爭力。</li> <li>若技術應用滯後，將導致競爭力下降，進而令收入減少。</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透過企業供應商篩選流程擴大供應商基礎。</li> <li>研究於營運應用最新低碳節能技術的可行性及裨益。</li> </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氣候變化(續)

#### 策略(續)

類別	影響程度(時間跨度)	影響路徑(業務模式及價值鏈)	財務影響	應對措施
市場風險：越來越多客戶關注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事宜，可能會導致客戶偏好轉變。	中等 (中期至長期)	<p><b>業務模式：</b>越來越多客戶關注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事宜，可能會導致客戶偏好轉變。部分客戶可能會將低碳或環保認證要求納入招標流程。</p> <p><b>價值鏈：</b>鑒於與氣候相關的不確定風險，無法吸引共同融資方及/或投資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客戶偏好變化導致收入減少。</li> <li>就認證及碳足跡評核招致更高營運成本。</li> <li>為爭取符合低碳的市場期望的供應商會增加採購成本。</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作出市場決策時優先考慮氣候變化因素，並向客戶表明我們十分關注氣候變化所帶來的影響。</li> <li>提升環境、社會及管治及氣候披露透明度。</li> </ul>
聲譽風險：持份者對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期望日益提高	低 (中期至長期)	<p><b>業務模式：</b>氣候披露或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不足，可能會削弱投資者信心。</p> <p><b>價值鏈：</b>客戶可能會要求供應商具備環境、社會及管治能力，影響合作機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對關心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投資者及客戶吸引力降低導致收入減少。</li> <li>就加強持份者溝通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招致更高營運成本。</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透過舉辦公開活動，展示本集團如何重視氣候變化，從而履行社會責任。</li> <li>審視業務項目，以確保我們的業務活動環保並符合相關規定。</li> </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氣候變化(續)

#### 策略(續)

類別	影響程度(時間跨度)	影響路徑(業務模式及價值鏈)	財務影響	應對措施
<b>機遇</b>				
資源效益：減少耗能並提高成本效益	低 (短期至中期)	業務模式：採用更有效率的運輸及分銷程序，可減低營運成本。推廣無紙化辦公室慣例、使用節能裝置以及優化交通安排，以減低營運成本。  價值鏈：使用再生水及減少用水，可降低整個供應鏈的投入成本及廢棄物管理開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透過提高效率降低營運成本。</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推行節能型辦公室升級改造。</li> <li>根據供應商的資源效益、路線優化能力及多式聯運的運用情況挑選供應商，以降低整體供應鏈成本及資源耗用量。</li> </ul>
能源：使用環保能源及可再生能源	低 (長期)	業務模式：轉用低排放能源(如太陽能、風能)及去中心化能源發電，可降低化石燃料價格波動所帶來的風險。  價值鏈：支持性政策激勵及新技術可促進具成本效益的減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透過採用最低成本的減排方案，減少營運成本。</li> <li>低排放技術的投資回報增加。</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優先使用具備環保電力的物業。</li> <li>探索太陽能及其他可再生能源採購方案。</li> </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氣候變化(續)

#### 策略(續)

類別	影響程度(時間跨度)	影響路徑(業務模式及價值鏈)	財務影響	應對措施
產品及服務：開發低碳產品及服務。	中等 (中期)	<p><b>業務模式：</b>留意客戶有關產品碳足跡的潛在要求，並開發碳足跡較低的產品。</p> <p><b>價值鏈：</b>透過研發及創新，開發能夠應對氣候調適需求的新產品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透過滿足適應性需求的新解決方案(例如低碳產品認證)來增加收入。</li> <li>• 具備使業務活動多元化及增加收入的能力。</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與供應商合作開發環保增值產品。</li> <li>• 加強推廣環保增值產品，以提升市場競爭力。</li> </ul>
市場：拓展至關注氣候變化的市場所帶來的機遇	中等 (中期至長期)	<p><b>業務模式：</b>涉足新興市場(如政府綠色採購計劃、關注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企業客戶)。</p> <p><b>價值鏈：</b>提早進軍受氣候政策支持的低碳經濟區域或地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透過涉足新興市場，增加收入。</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監察目標市場的氣候政策及消費者趨勢，並預先調整產品組合。</li> </ul>
韌性：使供應鏈多元化及加強營運氣候韌性	中等 (中期至長期)	<p><b>業務模式：</b>參與可再生能源計劃及採取節能措施以提升在不同氣候狀況下的營運可靠程度。</p> <p><b>價值鏈：</b>使外部製造商地點及物流路線多元化，可提高供應鏈抵禦天氣相關干擾的能力。</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提高供應鏈穩定性及供應鏈在不同情況下運作的能力，以減低生產中斷的可能性，並盡量減少不必要開支。</li> <li>• 透過推出新產品/相關服務增加收入，以確保營運韌性。</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維持動態的供應商組合，讓我們可選擇根據氣候風險評估切換供貨來源。</li> <li>• 與不同氣候區域的供應商建立穩健的關係，以確保我們在供應受阻期間亦能優先獲得所需貨物。</li> </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氣候變化(續)

#### 策略(續)

於現階段，由於可獲取的合理有據前瞻數據有限，且相關計量涉及高度不可確定性，本集團未能提供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所產生的未來財務影響的量化預測。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專門出於氣候相關考慮因素而制訂的資本投資或資產剝離計劃。任何未來與氣候相關的資本開支將根據營運需求、商業理由及不斷變化的監管要求進行評估。本集團於現階段亦無針對氣候制訂任何資金策略。如有需要，本集團將繼續透過現有營運預算支持氣候相關舉措，並將根據氣候相關需求或策略優先事項的變化評估額外的資金需求。儘管無法單獨量化個別氣候相關財務影響，但本集團預計，氣候相關風險(主要與極端天氣事件、能源價格波動及供應鏈中斷相關的風險)的綜合財務影響很大可能會影響未來的營運成本以及銷售及所提供服務的成本。鑒於本集團的業務規模及風險概況，預期有關影響於短期內並非重大影響。

本集團主要透過現有管理及營運職能，為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分配資源。高級管理層、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及各營運部門的主管均在其日常職責範圍內承擔相關責任，並獲常規預算支持，以用於開展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活動，例如是數據收集、員工培訓、內部協調及營運改進。本集團將繼續根據自身業務規模及營運需求，按比例為氣候相關舉措提供資源，並會隨著監管期望及氣候相關風險的變化，評估是否需要投放額外資源。

本集團目前尚未制訂正式的氣候相關轉型計劃。鑒於我們業務的性質及規模，本集團尚未制訂結構化的轉型路徑，亦未界定此類計劃通常包含的假設或依賴因素。於現階段，本集團將繼續監察不斷變化的監管要求、市場期望及行業慣例，並將在適當且可行的情況下考慮制訂更具體的轉型計劃。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氣候變化(續)

#### 風險管理

本集團識別氣候變化相關風險，或借助風險評估測試氣候變化下的現有風險管理策略。因此，我們可識別有需要實施新策略的領域。根據潛在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識別與評估，我們已將氣候相關風險納入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系統，以釐清相關部門及附屬公司的責任、關鍵管理要求及標準。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一節。

風險評估採用風險為本的標準方針，利用國家數據、當地資料及專家知識，能夠識別氣候變化如何加劇現有風險或產生新風險。有關風險評估按以下步驟進行：

步驟	描述
步驟一：建立背境	界定目標、規模、時間框架以及氣候情境。基於IPCC及NGFS的情境，我們組建了兩種未來情境：去碳化情境(其特徵為轉型風險較高)，以及升溫情境(其特徵為實體風險較高)。
步驟二：識別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	識別現有氣候隱患及未來預測。分析現有風險在不同情境下可能會如何加劇，並識別新風險。同時識別與氣候相關的潛在機遇。
步驟三：透過分析與評估風險與機遇的影響，對其進行優先排序	評估風險與機遇對業務模式及價值鏈的影響性質與程度。考量應對氣候風險的成本以及可避免的潛在損失，從而對風險進行優先排序。
步驟四：監測及應對風險與機遇	根據評估結果制定並實施應對措施。設定減排目標，並定期監測及披露相關進展。

如上文「氣候變化—管治」一節概述，本集團具備穩健的風險管理及業務規劃流程，有關流程由董事會監督，以識別、評估及管理氣候相關風險。本集團與政府及其他合適的機構積極合作，充分掌握預期及可能出現的監管及／或財政政策變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氣候變化(續)

#### 風險管理(續)

氣候相關風險使用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框架所應用的相同定性考慮因素進行優先排序。我們優先監察及管理可能對營運、財務或合規產生較重大影響的風險，以確保與本集團整體風險排序方法保持一致。與上一報告期間相比，本集團在識別、評估、排序及監察氣候相關風險的流程並無重大變動。隨著更多數據、監管指引及氣候相關工具的出現，我們會考慮進一步優化相關流程。

我們不斷加強有關氣候變化的意識，在日常營運中對碳及能源足跡進行監控。儘管本集團目前對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評估仍屬定性分析，我們正系統性地深化對已識別風險及機遇在營運及戰略層面潛在影響的理解。隨著我們的情境分析及數據量度能力日趨成熟，我們將持續評估途徑去縮窄現有知識缺口。與此同時，本集團繼續積極主動地監測環境表現，推行切實可行的減排措施。

#### 指標及目標

本集團採納關鍵指標以評估及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倘我們認為有關資料就評估我們業務營運於年內對全球氣候變化的影響而言屬重大及關鍵，則使用能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指標為關鍵指標，以評估及管理有關氣候相關風險。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披露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其與本報告概述的報告範圍一致。有關詳情，請參閱「有關本報告－編製基準及範圍」一節。一般而言，除另有說明外，我們均採用營運控制法去界定組織報告邊界。本集團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二零零四年)》計量溫室氣體排放。此外，我們亦參考《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價值鏈(範圍三)會計及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以識別我們橫跨15個範圍三溫室氣體類別的範圍三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正在量化類別一、五、六及七的範圍三溫室氣體排放。截至報告日期，本集團尚無足夠合理有據的數據，可讓我們在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披露所有範圍三排放。隨着數據收集流程變得完善，本集團預期將能逐步披露範圍三排放。本集團已訂立長期目標，力求於二零五零年之前在整個價值鏈(涵蓋溫室氣體排放)實現碳中和。有關目標以《巴黎協議》的全球升溫控制目標為指引，參考IPCC所提出的以科學為基礎的去碳化路徑，並與本集團所屬行業相關的國際氣候框架保持一致。本集團定期追蹤能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指標，以評估減排措施的效益，並為盡量減低對全球暖化的影響作出貢獻而設定「排放物」及「資源使用」等節所概述的目標。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 環境層面(續)

### 氣候變化(續)

#### 指標及目標(續)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專門用於應對氣候相關風險或把握氣候相關機遇的重大資本開支，亦無安排進行任何融資或投資。鑒於本集團作為智能卡產品開發商、銷售商及經銷商之業務性質，目前氣候相關舉措均使用現有營運預算實施。本集團將持續監察其氣候相關風險，並在氣候相關項目變得必要或與其營運需求相關時，適時分配專門用於有關方面的資本資源。

本集團已訂立以絕對值為基礎的中期管理及控制目標，計劃以二零二四年為基準年，於二零三零年之前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廢棄物產生、耗能量、耗水量以及包裝材料消耗量。該目標為本集團持續展開氣候相關行動以降低整體環境足跡提供方向性指引。未來是否制訂更為詳盡的路線圖，將視乎數據可得性的提升、監管期望的演變，以及本集團在氣候相關計量能力方面的持續優化而定。該目標並非採用行業去碳化方法制訂，而本集團目前亦無計劃依賴碳信用額。如本集團日後考慮使用碳信用額，將披露相關驗證機制及準則。

本集團目前在決策過程中尚未採用內部碳定價機制。未來，我們將探討引入內部碳定價機制的可能性。

本集團致力按照持續演變的監管預期及國際最佳實務，加強氣候管治及披露工作。鑒於本集團採用輕資產營運模式並依賴外部供應商，目前並無披露一致性行業基準指標。我們將會探討採納有關指標是否可行，隨著價值鏈數據能力增強，逐步將其納入披露範疇。

鑒於本集團作為智能卡產品的開發商、銷售商及分銷商之業務性質，且本集團並無自有生產設施，我們面臨氣候相關轉型或實體風險的可能性相對有限。在本報告範圍內，本集團的營運資產包括租賃辦公室場所、租賃倉庫、租賃員工宿舍及車輛，因此，本集團所持有的對氣候相關轉型或實體風險敏感的實體資產數量有限。根據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估計，其自身絕大部分業務活動在氣候相關轉型及實體風險方面均屬低風險類別。

同樣地，由於業務規模及營運模式所限，本集團在把握氣候相關機遇(如提升能源效率及能源改進項目)方面的能力亦相對有限。因此，本集團認為其自身目前的業務活動與氣候相關機遇的契合程度較低。隨著監管環境及業務營運的變化，本集團將持續評估其風險水平。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方面

### 僱傭及勞工常規

#### 僱傭

本集團認為員工乃重要資產，而能幹員工是本集團成功及發展之基礎。我們矢志成為員工首選僱主，亦意識到為員工進步營造良好工作環境之重要性。

人力資源手冊及員工手冊載有完善框架，當中詳述有關招聘、表現、升遷、工作時長、平等機會、薪酬、福利及反騷擾／歧視之人力資源管理政策。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日本《勞動基準法》(昭和二十二年法律第49號(最新修訂至平成三十年法律第71號))及其他有關僱傭之相關法律及法規，通過採納下列關鍵措施：

- 本集團在所有業務活動中絕不僱傭童工，並禁止一切強迫或強制性勞動。
- 工資、加班費及相關福利均依據最低工資(或以上)支付。
- 假期及法定有薪假期均遵從相關勞動法律或法規。
- 本集團平等對待每一位員工，不因員工之民族、種族、國籍、性別、宗教、年齡、性取向、政治派別及婚姻狀況等社會身份而影響其錄用、待遇、升遷等。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且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法例法規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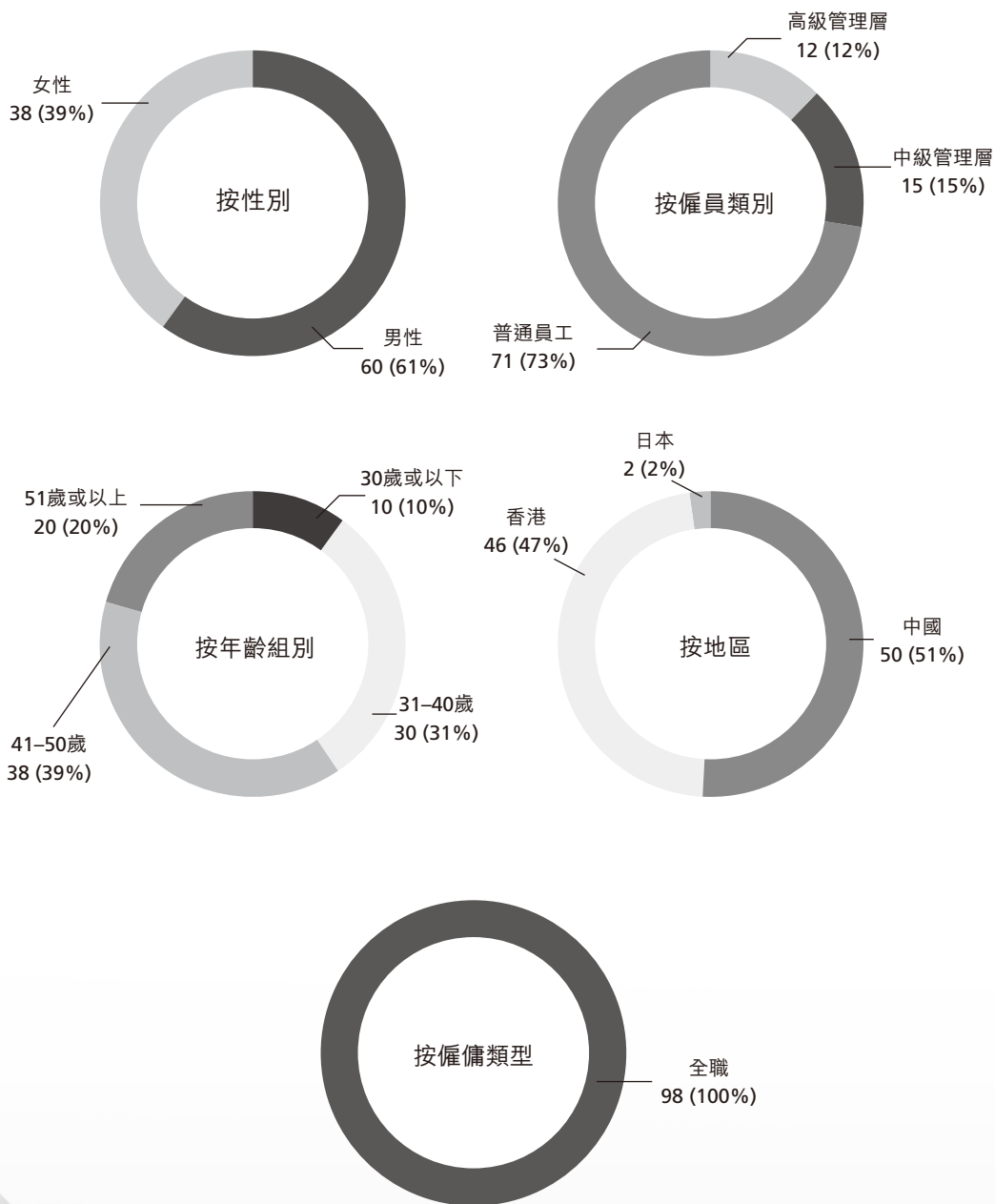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方面(續)

###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 僱傭(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性別、僱員類別、年齡組別、地區及僱傭類型劃分的僱員組成(僱員人數及總數之百分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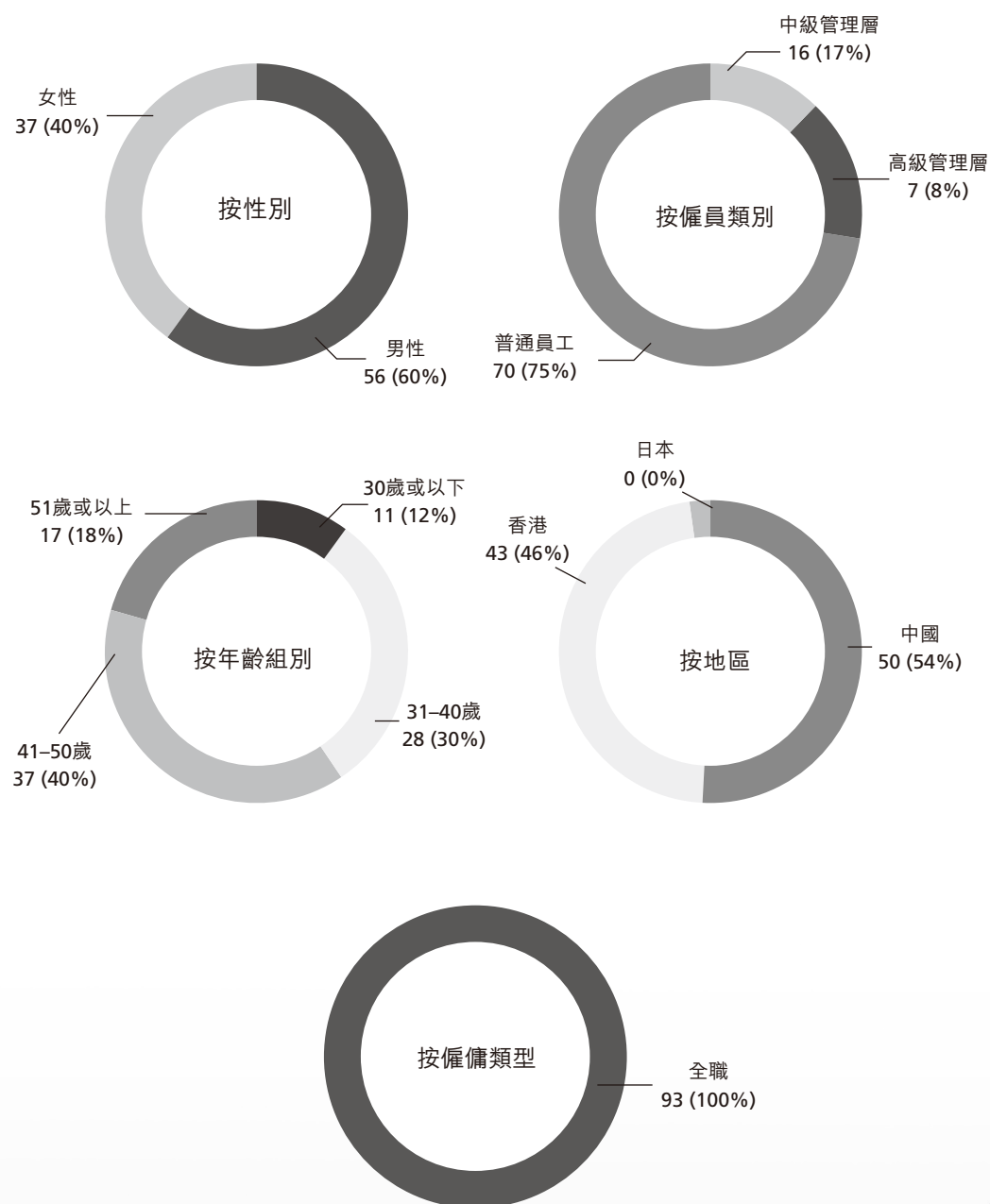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方面(續)

###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 僱傭(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性別、僱員類別、年齡組別、地區及僱傭類型劃分的僱員組成(僱員人數及總數之百分比)如下：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方面(續)

####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 僱傭(續)

於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年同期，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率如下：

僱員流失率 <sup>1</sup>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按性別		
• 男性	5.2%	30.6%
• 女性	2.7%	32.5%
按年齡組別		
• 30歲或以下	19.0%	81.8%
• 31至40歲	–	35.8%
• 41至50歲	5.3%	22.5%
• 51歲或以上	–	11.4%
按地區		
• 香港	4.5%	58.3%
• 中國	4.0%	2.0%
• 日本	–	200.0%
總計	4.2%	31.4%

附註：

1. 有關類別之僱員流失率=(該類別離職僱員人數/該類別報告期初及期末平均僱員總數)x100%。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方面(續)

####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採取一切預防措施，為其僱員營造健康安全之工作環境。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與健康與安全相關的法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工傷保險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香港法例第509章《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及日本《勞動安全衛生法》(昭和四十七年法律第57號(最新修訂至平成三十年法律第71號)))的情況。有關本集團之業務性質，僱員主要從事辦公室工作。於報告期內，概無(二零二四年：無)任何有關違反健康與安全相關法例的投訴或訴訟。

本集團已採取以下預防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安裝或替換辦公設備(如需要)、定期進行辦公室清潔、進行火警演習、開辦安全與健康講座、為彼等提供所需之設備以保護彼等免受工傷，從而為僱員設立健康安全之工作環境。本集團將進行即時跟進行動，並於必要時候提高。安全指引亦於我們之實驗室中施行。

於本年度，業務營運中概無任何工傷個案(二零二四年：零；二零二三年：零)及因工傷而損失的天數(二零二四年：零；二零二三年：零)。於報告期間，概無因工死亡事故(二零二四年：零；二零二三年：零)。僱員於康復期間可享有帶薪病假。整體而言，於最近3個財政年度(包括報告期間)內，概無僱員發生嚴重的工傷及死亡事故。

##### 身心健康

本集團致力維護僱員的身心健康，非常關注僱員工作與生活之間的平衡。由於我們大部分僱員都是辦公室職員，長時間在辦公桌前工作，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深圳辦公室舉辦了多個不同類型的員工活動，幫助員工放鬆，舒緩工作壓力，並加強部門之間的內部溝通。此外，我們亦在多個辦公室舉辦了週年晚宴、節日活動、生日會等多個員工活動，以感謝僱員的貢獻以及提升僱員的歸屬感。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方面(續)

###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認為，其僱員之不斷發展為成功之關鍵。因此，本集團為員工培訓及發展提供足夠資源，旨在維持有能力及專業之員工隊伍，為本集團之成功作出貢獻。向僱員提供之培訓主要分為三種，即入職培訓、內部培訓及外部培訓。於報告期間，我們安排了個人入職培訓、優化工程工作流程、提升產品銷量、加深對ISO 9001:2015的認知、防火安全及職業健康等培訓項目。為推高培訓效率，我們以滿意度調查之形式就內部培訓進行評估，外部培訓則以報告形式作評估。我們僱員須將彼等培訓之詳情記錄於個人培訓記錄，其組成表現評估、個人變化及升遷之基準。此外，我們已根據公平、公正及公開原則指定表現管理系統，於該系統下，不同級別之僱員每半年進行評估，彼等之表現及成就將得以全面評估。此舉激勵僱員提高彼等獨立能力，並提高企業整體效率，由此加快達成整體策略目標。評估結果將作為薪資調整、升遷及安排工作之參考。

於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年相應期間，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接受培訓之僱員百分比如下：

接受培訓之僱員百分比 <sup>1</sup>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按性別		
• 男性	86.7%	91.1%
• 女性	92.1%	94.6%
按僱員類別		
• 高級管理層	8.3%	14.3%
• 中級管理層	86.7%	100.0%
• 普通員工	102.8% <sup>2</sup>	98.6%
總計	88.8%	92.5%

附註：

1. 計算得出百分比指該類別僱員總人數當中該類別參與培訓之僱員(包括於報告期間辭職的僱員)的比例。
2. 有關百分比超出100%，原因是接受培訓之僱員人數(包括於報告期間辭職的僱員)高於報告期末該類別的在職僱員人數。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方面(續)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發展及培訓(續)

於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年同期，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接受培訓僱員之組成如下：

接受培訓僱員之組成 <sup>1</sup>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按性別		
• 男性	59.8%	59.3%
• 女性	40.2%	40.7%
總計	100.0%	100.0%
按僱員類別		
• 高級管理層	1.1%	1.2%
• 中級管理層	15.0%	18.6%
• 普通員工	83.9%	80.2%
總計	100.0%	100.0%

附註：

1. 計算得出百分比指該類別僱員總人數當中該類別參與培訓之僱員(包括於報告期間辭職的僱員)的比例。

此外，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年同期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平均培訓時數如下：

每名僱員平均培訓時數 <sup>1</sup>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按性別		
• 男性	2.37	1.73
• 女性	3.38	0.76
按僱員類別		
• 高級管理層	1.25	0.29
• 中級管理層	5.77	1.28
• 普通員工	2.38	1.46
總計	2.76	1.34

附註：

1. 有關類別之僱員平均培訓時數=該類別之僱員總培訓時數/該類別之僱員人數。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方面(續)

####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 勞工準則

本集團尊重僱員人權，不僅嚴格遵守反對僱用童工及強制勞工之勞工法例，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項下《僱用兒童規例》及日本《勞動基準法》(昭和二十二年法律第49號(最新修訂至平成三十年法律第71號))，而且實施特別措施確保有平等招聘機會。我們尊重全體僱員之權利及權益，於日本及香港嚴禁僱用15歲以下未成年人士，於中國嚴禁僱用16歲以下未成年人士。

於招聘過程中，本集團會透過檢查求職者的身份證明文件及其他記錄核實其真實年齡，以避免聘用童工。為避免聘用強制勞工，我們會保障僱員自由選擇就業的權利，確保所有僱傭關係均屬自願。本集團及其僱員可出於個人或其他原因終止僱傭合約，並須給予適當通知期或支付代通知金。我們會向管理層檢舉被發現聘用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機構，終止與該機構的業務來往。本集團亦設有一個全面的內部監控系統，防止集團以暴力或非法限制個人自由的方式強迫僱員工作。

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發現任何與童工或強制勞工有關的問題，亦無發現本集團內有任何違反防止此類事件發生的行為。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方面(續)

### 經營慣例

#### 供應鏈管理

作為我們致力保護環境及履行企業責任的一部分，本集團極為重視供應商管理，並透過制定內部程序及指引管理供應鏈環境及社會風險進行監管。本集團定期審閱供應鏈，確保其合作夥伴並無對環境及社會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開發之所有電子電器產品均符合《危害性物質限制指令》(「RoHS」, 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Directive)限制使用若干有害物質生產電子電器產品之要求。該指令規定在電子電器產品生產過程中限制使用十種有害物質，範圍涵蓋所有由歐洲聯盟生產和自歐洲聯盟進口之產品，僅於特定情況予以豁免。因此，供應鏈管理一直是本集團質量控制體系之重要環節。

我們的供應商及承包商須就符合本集團環境價值之行為準則採用本集團環境及職業健康及安全政策以及嚴格的公司治理標準。我們評估供應商及分包商有否考慮環境及社會因素，包括禁止招聘童工及強制勞工、禁止歧視員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考慮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是否有利於環境保護及有助滿足本集團內部的環境要求，同時在最大程度上減少對自然環境的負面影響，以及嚴格遵守法律。本集團亦對主要供應商及分包商進行長期品質監管及定期審查。我們的質量管理部門會對主要供應商及分包商之貨品質量進行評估和現場審計，並進行適用性及產品質量穩定性測試。我們確保我們的業務合夥人將不會對環境及社會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對供應商之選擇十分嚴苛。我們的主要供應商及分包商必須證明彼等已符合RoHS有關規定方可納入本集團供應商列表。倘供應商及分包商資格出現重大變動或其貨品出現嚴重質量問題，本集團會於供應商列表將其剔除。另外，我們已經簽訂合作協議及其他文件，規定供應商必須遵守有關防止賄賂、詐騙及勒索的誠信措施。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方面(續)

經營慣例(續)

供應鏈管理(續)

於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年同期，本集團按地區劃分委聘供應商及分包商之數目如下：

供應商及分包商數目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按地區		
• 香港	63	45
• 中國	61	46
• 台灣	4	5
• 新加坡	1	1
• 美利堅合眾國	3	5
• 法國	1	1
• 開曼群島	2	1
• 日本	1	1
• 越南	-	1
總計	136	106

於報告期內，供應商當中99%(二零二四年：91%)須遵守上述本集團的內部規則及守則。

#### 產品責任

本集團致力提供高質及以客為本之產品，為客戶及其終端顧客帶來最安全方便之選擇。因此，我們業務之性質要求我們在開發產品時力求最高之準確度、精密度和質量。我們持續打造重視為客戶提供公平公正服務之企業文化。於報告期內，有兩(二零二四年：一)宗客戶退回產品事件，當中並無任何事件是與健康與安全問題有關。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方面(續)

#### 經營慣例(續)

#### 產品責任(續)

#### 產品設計及週期管理

本集團已在管理產品設計和生命週期方面採取有效措施。我們已設立一個用於研究、設計及測試的實驗室。誠如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質量控制」一節所述，我們嚴格的質量管理確保產品通過嚴謹測試合格。如上所述，本集團開發的所有產品均符合限制在電氣和電子產品中使用若干有害物質的指令(通稱《危害性物質限制指令》(「RoHS」))所載要求。此外，我們優化物流及供應鏈管理，確保運輸順暢。同時，我們建立長期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提升產品組合，努力確保生產穩定和客戶滿意，同時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 質量控制

為了盡一切努力確保產品質量，我們經由致力於推行國際、本地及行業標準之中立機構嚴格認證，以此方式確保只將合格產品推向市場，同時繼續保持我們在智能卡行業之出色表現。我們透過進行品質檢測，監察製成品的質量，以確保所提供的產品符合我們的質量控制標準。我們對供應商及分包商生產的產品實施質量控制程序，以確保產品的整體質量。我們一般會向供應商及分包商跟進生產及交付時間表，以確保製成品能夠按照我們的要求交付或生產。我們負責控制質量的員工會對產品進行檢測，確保有關產品符合相關規範。本集團一家全資附屬公司經證實符合ISO 9001標準之要求，於二零零七年首次取得ISO證書。本集團兩家主要全資附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及二零二五年八月重續ISO 9001證書，有效期為三年。

此外，根據與處理客戶技術／投訴查詢有關的標準操作程序(「標準操作程序」)，倘客戶有故障產品要退回給我們，或有技術性查詢及投訴，客戶可從網站下載或從銷售聯絡人處取得並填妥請求書。一旦支援及工程團隊收到有關表格，團隊職員便會立即檢查所述問題並提供意見。如有需要退貨，我們將向客戶發送一個退貨授權(「退貨授權」)號碼及退貨授權運輸說明。本集團始終為客戶為本，積極與客戶保持聯繫以滿足其需求，並會對不合格產品採取更正及預防措施。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方面(續)

#### 經營慣例(續)

#### 產品責任(續)

#### 質量控制(續)

為了進一步提高客戶滿意度水平，本集團在進行業務經營時嚴格按照《質量方針與質量程序手冊》之要求進行。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對大客戶進行年度滿意度調查，以衡量客戶對本集團產品質量等方面之滿意度。客戶對本集團產品之整體滿意度為「良好」。這表明本集團已通過持續提供高品質產品及服務，與可靠客戶建立起值得信賴之全球網絡。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客戶之間概無就我們生產的產品品質而存在糾紛，而本集團亦概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與產品責任有關的法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香港法例第362章《商品說明條例》及日本《消費者基本保護法案》(昭和四十三年法律第78號(最新修訂至平成二十四年法律第60號))的情況。

#### 競爭行為及知識產權

本集團堅守道德準則，避免不公平商業行為，包括對知識產權保護高度重視，從而參與公平競爭。知識產權對蓬勃發展之行業至關重要，於此行業中，設計師之原創性及創造性需受到保護。為防止侵犯版權，我們僱員將仔細檢查每位客戶之工作。此外，我們嚴格禁止其他公司抄襲我們客戶的產品設計。除保護知識產權外，我們嚴格遵守有關保護客戶商業敏感資料之相關法律法規。例如，我們客戶所有未發佈廣告均由指定部門處理並僅允許獲授權人員進行訪問。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及地方的法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香港法例第559章《商標條例》、日本《特許法》(昭和三十四年法律第121號(最新修訂至令和三年法律第42號))以及其他法例法規。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方面(續)

#### 經營慣例(續)

#### 產品責任(續)

#### 投訴處理

本集團投訴處理政策嚴格遵守監管標準，確保已聽取並儘快回應中國、香港及日本客戶之意見。本集團已設立一個客戶投訴機制，供客戶就任何有關產品質素事宜提出關注。本集團將對相關投訴進行調查，並制訂及實施更正措施，去滿足客戶要求。於報告期內，我們在銷售及營銷客戶投訴記錄中錄得兩(二零二四年：一)宗與產品的識別及外觀問題有關的客戶投訴。本集團立即展開分析，以釐定問題的根源，並實施了更正措施去處理有關問題，以確保有關事件不會再度發生。於報告期間，概無出於安全與健康原因而被收回的已售或已運送產品。

#### 客戶資料保障

本集團視資料隱私及安全為營運一大原則。本集團致力保障僱員、業務夥伴及其他可識別人士之個人資料隱私。我們嚴格遵守適用規則及規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日本《關於個人情報保護的法律》(平成十五年法律第57號(最新修訂至令和三年法律第37號))\*。

#### 產品廣告／標籤

本集團深明客戶權利，矢志為客戶提供準確的產品及服務資料，供其於購買或消費時參考。本集團要求仔細審查廣告材料，保障客戶權益。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充分和正確的資料及產品標籤，並視之為保障消費者權益的一個延伸責任。

於報告期間，就董事知悉，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有關知識產權、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的情況。

\* 中文譯名僅供識別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方面(續)

經營慣例(續)

產品責任(續)

反貪污

本集團認為商業道德及操守對維持企業可持續發展及取得長期成功而言至關重要。因此，我們嚴格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香港法例第615章《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防止賄賂條例》、日本《關於經濟關係罰則整備的法律》(昭和十九年法律第4號(最新修訂至平成二十七年法律))及《不正競爭防止法》(平成五年法律第47號)(最新修訂至平成三十年法律第33號)\*。

在人力資源手冊中詳列行為守則，令員工清楚了解包括反賄賂及反貪污等方面之有關資料。為確保工作場所能夠以公平透明的方式運作，本集團為已制訂舉報政策，供所有級別及部門的僱員及持份者對財務報告、內部控制中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或本集團內部任何與貪污、賄賂、挪用款項、勾結及刑事罪行的懷疑個案提出關注，並表達其意見，將本集團之透明度、廉潔及可靠性提升至最高水平。本集團會適時修訂有關政策，並不時提醒全體董事及僱員遵守有關規定。本集團對任何賄賂及貪污行為零容忍，絕不姑息。另外，我們已經簽訂合作協議及其他文件，規定供應商必須遵守有關防止賄賂、詐騙及勒索的誠信措施。

為持續提升董事及僱員在商業道德及反貪污方面的意識，作為本集團進行內部培訓的一環，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提供反貪污材料，以支持全體董事及僱員，務求加強識別及防範潛在貪污風險，並提升整體合規水平。於報告期內，就董事深知，概無有關反貪污活動的重大不合規或違規情況，亦無對本集團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 中文譯名僅供識別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方面(續)

#### 社區

#### 社區投資

本集團致力透過提高社會參與度及通過我們之業務發展支持社區發展。我們相信參與社區投資可培養本集團社會責任企業文化及慣例。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積極倡導員工主導的社會責任，鼓勵員工向二零二五年奧比斯世界視覺日捐款約1,8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2,200港元)，展示我們對健康相關社區參與的重視。本集團於未來將繼續透過支持慈善事業及社區發展而履行其社會責任。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s)		章節
A.環境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註：廢氣排放包括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其他受國家法律及規例規管的污染物。有害廢棄物指國家規例所界定者。	「環境層面」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大氣污染物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有害及無害廢棄物」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有害及無害廢棄物」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物－大氣污染物排放」、 「排放物－目標及行動」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物－有害及無害廢棄物」、 「排放物－目標及行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s)		章節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註：資源可用於生產、儲存、運輸、樓宇、電子設備等。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資源使用－能源」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資源使用－耗水量」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資源使用－能源」、 「資源使用－目標及行動」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資源使用－耗水量」、 「資源使用－目標及行動」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資源使用－包裝材料」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本集團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s)		章節
<b>B. 社會</b>		
<b>層面B1：僱傭</b>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
<b>層面B2：健康與安全</b>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s)		章節
<b>層面B3：發展及培訓</b>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註：培訓指職業培訓，可包括由僱主付費的內外部課程。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發展及培訓」
<b>層面B4：勞工準則</b>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s)		章節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s)		章節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責任－投訴處理」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產品責任－競爭行為及知識產權」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產品責任－質量控制」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產品責任－客戶資料保障」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s)		章節
<b>層面B7：反貪污</b>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本集團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
<b>層面B8：社區投資</b>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本集團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s)		章節
D.氣候相關披露		
(I) 管治		
／	有關以下的資訊： (a) 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治理機構的資訊；及 (b) 管理層在用以監察、管理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流程、監控措施及程序中的角色。	「氣候變化－管治」
(II) 策略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有關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本集團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	「氣候變化－策略」
業務模式和價值鏈	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發行人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的資訊。	「氣候變化－策略」
策略和決策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策略和決策的影響的資訊。 有關先前各匯報期內所披露計劃的進度的資訊。	「氣候變化－策略」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s)		章節
<p>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p>	<p>有關以下的資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何影響發行人在匯報期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及</li> <li>(b) 當存在將導致下一匯報年度發生重要調整的重大風險時，關於所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li> </ul> <p>有關以下的披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本集團預期財務狀況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及</li> <li>(b) 本集團預期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li> </ul>	<p>「氣候變化－策略」</p>
<p>氣候韌性</p>	<p>有關本集團的策略及業務模式對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的資訊，連同與氣候相關的情境分析以評估氣候韌性。</p>	<p>「氣候變化－策略」</p>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s)	章節
(III) 風險管理	
/	<p>有關以下的資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相關政策；</li> <li>(b) 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機遇，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li> <li>(c)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和監察流程，是如何融入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以及融入的程度如何。</li> </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s)	章節
(IV) 指標及目標	
<p>溫室氣體排放</p>	<p>發行人須披露匯報期內的溫室氣體絕對總排放量(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表示)，並分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範圍一溫室氣體排放；</li> <li>(b) 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及</li> <li>(c) 範圍三溫室氣體排放。</li> </ul> <p>有關以下的資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計量溫室氣體排放；</li> <li>(b) 用於計量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li> <li>(c) 按地域劃分的範圍二，及有關任何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的合約文書的資訊；及</li> <li>(d) 範圍三溫室氣體排放計量中包含的類別。</li> </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s)		章節
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容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氣候變化－指標及目標」
氣候相關實體風險	容易受氣候相關實體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氣候變化－指標及目標」
氣候相關機遇	涉及氣候相關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氣候變化－指標及目標」
資本運用	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	「氣候變化－指標及目標」
內部碳定價	有關以下的資訊： (a) 本集團可有及如何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及 (b) 本集團用於評估其溫室氣體排放成本的每公噸溫室氣體排放量定價(如有)。	「氣候變化－指標及目標」
薪酬	氣候相關考慮因素可有及如何納入薪酬政策，或提供適當的否定聲明。	「氣候變化－管治」
行業指標	與一項或多項特定的業務模式和活動有關的行業指標，或與參與有關行業常見特徵有關的行業指標(如有)。	「氣候變化－指標及目標」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s)		章節
氣候相關目標	<p>有關以下的資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集團為監察實現其策略目標的進展而設定的與氣候相關的定性及量化目標；及法律或法規要求本集團達到的任何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li> <li>• 設定及審核每項目標的方法，以及如何監察達標進度。</li> <li>• 每項氣候相關目標的績效以及對本集團績效的趨勢或變化分析。</li> </ul>	<p>「排放物－目標及行動」、 「資源使用－目標及行動」、 「氣候變化－指標及目標」</p>
跨行業指標及行業指標的適用性	<p>參考跨行業指標及行業指標並考慮其是否適用。</p>	<p>「氣候變化－指標及目標」</p>

#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其年報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營業地點

高維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是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位於開曼群島之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在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九龍灣宏泰道23號Manhattan Place 41樓4108-4110室。

##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金融科技及智能生活業務。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有關業務之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討論本集團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可能，載於本年報內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第5至12頁)。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有關本集團參考環境及社會相關政策對業務及表現進行公平檢討之更多詳情，以及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要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遵守載於本年報內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第40至103頁)。

##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僱員獲得公平、有競爭力的薪酬。我們為僱員提供持續的貿易及發展機會，使其能夠發揮最佳表現並實現公司目標。於本年度，我們的員工通過我們的培訓計劃不斷追求培訓及職業發展。

本集團高度重視通過提供優質產品的承諾與客戶建立及維持牢固及穩定的業務關係。本集團亦通過客戶溝通渠道與客戶保持聯繫，從而緊貼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偏好。

本集團使用與其價值觀及承諾相同的供應商。本集團制定政策和程序，以選擇與我們的社會、環境及勞工慣例標準相同的供應商。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有關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於本財政年度分別應佔之銷售額及採購額之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下列 總額之百分比	
	銷售額	採購額
最大客戶	9%	–
五大客戶(合共)	29%	–
最大供應商	–	21%
五大供應商(合共)	–	59%

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5%之任何股東概無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於該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本集團與客戶保持有效溝通，以高質素產品及服務給客戶留下深刻印象，並迅速回應客戶的回饋及意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與其客戶維持良好關係。

本集團在遴選聲譽良好及可靠供應商方面保持高標準，以符合我們自訂的品質、安全、環保及產品標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與其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

## 慈善捐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作出慈善捐款(二零二四年：無)。

##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123至191頁之財務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董事會報告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股東的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之儲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第127頁綜合權益變動表及附註25(a)。

### 本公司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計算，本公司概無任何可供分派儲備，包括本公司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可分派之股份溢價。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之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b)。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在任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麥照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世)

張學勤先生(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麥綺琪女士(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聯席主席)

陳俊良先生

許婷婷女士

### 非執行董事

麥子曄先生

林智偉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連達鵬博士

黎志良先生

張定昉先生

古天龍先生

根據第二版經修訂和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綱細則(「章程大綱及細則」)第16.18條，陳俊良先生、黎志良先生及張定昉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協議，任何一方可提前至少三個月以書面方式向另一方發出通知而終止協議。

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任期兩至三年之委任書，任何一方可提前至少三個月以書面方式向另一方發出通知而終止協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一至三年之委任書，任何一方可提前至少三個月以書面方式向另一方發出通知而終止協議。

服務協議或委任書之目前期間如下：

董事姓名	期間
張學勤先生	二零二五年二月四日至二零二八年二月三日
麥綺琪女士	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至二零二八年三月六日
陳俊良先生	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至二零二八年三月六日
許婷婷女士	二零二五年二月四日至二零二八年二月三日
麥子曄先生	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至二零二八年三月六日
連達鵬博士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黎志良先生	二零二六年二月四日至二零二七年二月三日
張定昉先生	二零二六年二月四日至二零二七年二月三日
古天龍先生	二零二六年三月七日至二零二七年三月六日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於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情況下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款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該條例所指定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身份	所持股份總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約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麥照平先生(已故)	(i)、(ii)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239,215,679	74.85%
張學勤先生	(i)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239,215,679	74.85%
		實益擁有人	250,000	0.09%
許婷婷女士		實益擁有人	235,000	0.07%

附註：

- (i)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二日的一致行動契據，麥照平先生(已故)及張學勤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
- (ii) 麥照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世。就本集團所深知，彼於本公司股份擁有的權益構成其遺產的一部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所深知，概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款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該條例所指定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本公司於本年度任何時間並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之方式獲利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該項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可致使董事獲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該項權利之任何安排。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股東(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5%或以上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股東名稱	附註	身份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所持股份總數	約佔本公司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Leadway Development Limited (「Leadway Development」)	(i)	實益擁有人	238,889,669	74.75%
Mars Development Limited	(i)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239,215,679	74.85%
Mars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i)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239,215,679	74.85%
Megacore Development Limited	(i)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239,215,679	74.85%
Megacore International Innovation Limited	(i)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239,215,679	74.85%
中兆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i)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239,215,679	74.85%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股東名稱	附註	身份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所持股份總數	約佔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永寶物業按揭有限公司	(ii)	證券權益	238,889,669	74.75%
日迅控股有限公司	(ii)	於受控法團之證券權益	238,889,669	74.75%
邱用先生	(ii)	於受控法團之證券權益	238,889,669	74.75%

附註：

- (i) Leadway Development由Mars Development Limited持有60%權益及由Megacore Development Limited持有40%權益。Mars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持有Mars Development Limited的全部權益，而麥照平先生(已故)持有Mars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權益。Megacore International Innovation Limited持有Megacore Development Limited的全部權益，而中兆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Megacore International Innovation Limited的全部權益。張學勤先生持有中兆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權益。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契據，麥照平先生(已故)及張學勤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ars Development Limited、Mars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麥照平先生(已故)、Megacore Development Limited、Megacore International Innovation Limited、中兆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張學勤先生被視為於Leadway Development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Leadway Development與永寶物業按揭有限公司訂立股份押記協議，據此，Leadway Development已同意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238,889,669股股份抵押予永寶物業按揭有限公司，作為由本公司獨立第三方向Leadway Development授出一項貸款的保證。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於登記冊內之記錄已更新為(i)永寶物業按揭有限公司、日迅控股有限公司及邱用先生於238,889,66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作為保證權益；及(ii)於Leadway Development、Mars Development Limited、Mars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麥照平先生(已故)、Megacore Development Limited、Megacore International Innovation Limited、中兆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張學勤先生所持有之238,889,66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作為向合資格貸款人之外之一名人士提供之擔保。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深知，概無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於本年度年結日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並無存在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集團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參與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本公司董事之關聯單位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根據本公司知悉之資料和本公司董事所知及所信，於本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款規定本公司須按現有股東持股比例向其發售新股。

##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本公司各董事以其董事身份，在其獲判得有罪或無罪之任何民事或刑事訴訟中應訊所產生或承受之一切損失或責任，可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可能面對任何民事或刑事訴訟時產生之責任和相關之費用購買保險。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未償還結餘(二零二四年：無)。

# 董事會報告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92頁。

##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本年度終結日或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 薪酬政策

本集團對僱員之薪酬政策及組合乃按照員工個別資歷、表現、經驗及業界當時情況而定。此外，僱員獲提供多項培訓以提高其產品及市場知識。董事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技能、知識水平及對本集團之貢獻，並參照本集團之盈利狀況及現行市場環境而釐定。

## 僱員退休計劃

本集團僱員退休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 持續關連交易

### 租賃及相關協議

年內，本集團有以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2)(b)條的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但可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及通函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日，龍傑智慧科技(廣東)有限公司(「龍傑廣東」，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廣東中兆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兆」)訂立了一項合作協議(「合作協議」)。根據合作協議，訂約各方同意合作，在該場所共同開發一項智慧科技項目，推動非接觸式讀寫器、金融科技及智能生活解決方案生態系統，年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根據合作協議，中兆將按照龍傑廣東不時要求，在該場所免費提供辦公室空間及場地，作其生產及營運用途。中兆亦將向龍傑廣東提供有關生產營運及業務發展的支援，包括但不限於招聘人才、政府優惠政策支持、周邊支援活動、資源整合。另一方面，龍傑廣東將按收益分成方法向中兆支付服務費用，金額為龍傑廣東之營運收益之10%，應每三個月一次支付服務費用。龍傑廣東亦將於簽訂合作協議後五個營業日之內向中兆支付預付款項人民幣3,000,000元。

# 董事會報告

## 持續關連交易(續)

### 租賃及相關協議(續)

截至二零二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每年的合作協議服務費用總額的建議年度上限，將分別不超過人民幣5,000,000元、人民幣7,000,000元及人民幣9,000,000元。服務費用(按12個月內合共計算)應為10,000,000港元以下。

於本年報日期，中兆是由本公司其中一名最終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張先生擁有90%股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張先生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中兆為關連人士之聯繫人。因此，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低於25%，及有關年度上限的總代價低於10,000,000港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b)條，合作協議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及通函規定。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日的公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已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是：

- (i)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優的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核數師已獲聘請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審驗服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及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審驗服務」，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行指引第740號(經修訂)「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以匯報本集團關連交易。

# 董事會報告

## 持續關連交易(續)

### 租賃及相關協議(續)

核數師已向董事會出具函件，總結本集團上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中，並無違反上市規則第14A.56條。核數師的函件確認其並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彼等認為持續關連交易：

- (i) 並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若交易涉及本集團提供商品或服務，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集團定價政策進行；
- (iii) 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持續關連交易的有關協議進行；及
- (iv) 超逾在本公司設定的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有關年度上限。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7(a)。

## 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悉，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維持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 環境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打造能夠為全球環境保護及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之企業。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之進一步討論載於本年報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第40至103頁)。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對適用法律及法規之嚴重違返或不合規情況。

## 董事會報告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辭任本公司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長青」)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之公告。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由長青審核，其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願膺選續聘。一項續聘長青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張學勤

執行董事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高維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23至191頁之高維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之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之審計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守則中之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之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之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指根據我們之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我們不會對這該項提供單獨意見。我們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為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之開發成本之減值。

### 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之開發成本之減值

請參閱附註4(e)及4(g)(ii)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附註5(a)的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有關無形資產的相關披露。

####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將開發智能卡產品所產生之成本資本化為無形資產。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之開發成本之賬面值約為8,09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管理層減值評估後已計提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約422,000港元。

管理層對於每個項目的資本化開發成本進行減值評估，方法為確認是否有任何項目出現潛在減值跡象，包括相關項目產生之收益低於管理層預期，以及科技變化可能導致產品過時或銷售機會減少。

#### 我們之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對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之開發成本減值採取之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

- 評估及質詢減值評估模式，包括評價管理層確認之潛在減值指標，並評估該減值評估模式是否符合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規定；
- 在核數師的專家協助下，質疑管理層作出貼現現金流預測時所採納主要假設和重要判斷，方法是以個別項目之未來收入和利潤率等主要輸入數據與歷史表現及管理層已核准之個別項目財務預算作比較；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之開發成本之減值(續)

#### 關鍵審計事項

就確定存在潛在減值跡象或需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之項目而言，其可收回金額(即管理層釐定的使用價值)會跟單項開發成本之賬面值以及項目各自的貼現現金流預測進行比較，以釐定應予確認之減值金額(如有)。

管理層在估算個別項目之未來收入及利潤率及貼現現金流預測所用的除稅前貼現率時，需要行使重大判斷。由於技術行業持續變化，市場對貴集團產品之接受程度涉及內在不确定因素。

我們把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之開發成本減值認列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有關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屬重大，且釐定減值程度時涉及管理層對估計項目可收回金額之重大判斷。該等因素本身均涉及不确定因素，而管理層亦可能有所偏頗。

#### 我們之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 在核數師的專家協助下，通過對標同一行業其他類似公司採用之除稅前貼現率，評估貼現現金流預測過程中所應用之除稅前貼現率是否合適；
- 詢問 貴集團管理層有否預期任何市場需求及技術發展出現變動，導致該開發技術產生之預期現金流量有所減少；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有關減值的披露是否充足。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之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之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我們之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之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之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之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所需之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 貴公司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 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之財務報告過程之責任。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

我們之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之核數師報告。我們根據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該報告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之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之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之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對貴公司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之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意見。我們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之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有關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之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之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之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之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情況下採取消除威脅之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之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之負面後果超過產生之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沈子量  
執業證書編號：P08234  
香港  
灣仔  
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4樓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入	6	91,496	100,287
已提供銷售及服務成本		(37,504)	(47,863)
毛利		53,992	52,424
其他收入	7	604	675
撥回／(計提)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26(a)	2,726	(125)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6	(422)	–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004)	(8,981)
研究及開發費用		(16,817)	(12,881)
行政費用		(33,877)	(27,011)
經營(虧損)／溢利		(4,798)	4,101
財務成本	8(a)	(270)	(369)
除稅前(虧損)／溢利	8	(5,068)	3,732
所得稅開支	9	(17)	–
年內(虧損)／溢利		(5,085)	3,732
每股(虧損)／盈利	12		
基本		(1.591港仙)	1.168港仙
攤薄		(1.591港仙)	1.168港仙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溢利	(5,085)	3,732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1,369	(191)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3,716)	3,541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4,840	8,837
無形資產	16	8,091	8,170
		<u>12,931</u>	<u>17,007</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	21,852	25,04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9	23,252	25,596
其他金融資產	20	93	93
可收回本期稅項		473	4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a)	19,542	25,712
		<u>65,212</u>	<u>76,925</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2	16,986	25,063
應付所得稅		7	-
租賃負債	23	2,571	4,003
		<u>19,564</u>	<u>29,066</u>
<b>淨流動資產</b>		<u>45,648</u>	<u>47,859</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58,579</u>	<u>64,866</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23	524	3,095
<hr/>			
<b>淨資產</b>		<b>58,055</b>	<b>61,771</b>
<hr/>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5(b)	31,956	31,956
儲備		26,099	29,815
<hr/>			
<b>權益總額</b>		<b>58,055</b>	<b>61,771</b>
<hr/>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公佈，並獲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張學勤  
董事

麥綺琪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5(b))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25(c)(i))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25(c)(ii))	盈餘儲備* 千港元 (附註25(c)(iii))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25(c)(iv))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1,956	53,383	4,496	2,879	(2,738)	(31,746)	58,230
本年度權益變動：							
本年度溢利	-	-	-	-	-	3,732	3,732
其他全面虧損	-	-	-	-	(191)	-	(191)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191)	3,732	3,541
分配至盈餘儲備	-	-	-	7	-	(7)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1,956	53,383	4,496	2,886	(2,929)	(28,021)	61,771
本年度權益變動：							
本年度虧損	-	-	-	-	-	(5,085)	(5,085)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369	-	1,369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1,369	(5,085)	(3,716)
分配至盈餘儲備	-	-	-	92	-	(92)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31,956	53,383	4,496	2,978	(1,560)	(33,198)	58,055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約26,09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9,815,000港元)的綜合儲備。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b>			
營運所得現金及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21(b)	915	13,005
<b>投資業務所得現金流</b>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803)	(662)
購買其他金融資產之款項		(93)	(93)
其他金融資產已到期之所得款項		93	93
支付資本化開發項目之款項		(2,159)	(2,603)
已收利息		96	598
投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2,866)	(2,667)
<b>融資業務所得現金流</b>			
已付租賃付款資本部分	21(c)	(4,003)	(4,468)
已付租賃付款利息部分	21(c)	(270)	(369)
融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4,273)	(4,8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增加淨額		(6,224)	5,501
匯率變動之影響		54	(16)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712	20,22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a)	19,542	25,71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高維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點為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九龍灣宏泰道23號Manhattan Place 41樓4108-4110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附屬公司的主營業務載於附註1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直屬母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Leadway Development Limited。

##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而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詮釋，有關準則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用。附註3就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與本集團有關並已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首次應用後的發展所導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提供資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a)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截至刊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刊發多項新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其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故並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納。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新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借款人對包含須按要求償還條款之 定期貸款之分類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香港會計師公會釐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該等新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本公司迄今得出的結論是，採納該等新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不大可能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惟下文提述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除外：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引入新規定，有助於實現類似實體財務表現的可比性，並為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及透明度。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並不影響綜合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或計量，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引入重大變動，聚焦於損益表中呈列的財務表現資料，其將影響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及披露綜合財務表現的方式。

新會計準則引入以下主要新規定：

- 實體須在損益表中將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五個類別，即經營、投資、融資、已終止業務及所得稅類別。實體亦須呈列新定義的經營溢利小計項目。實體的淨溢利不會改變。
- 在財務報表以單一附註披露管理層界定的業績指標(「MPMs」)。
- 就如何在財務報表內將資料歸類提供更詳盡的指引。

此外，所有實體在採用間接法呈列經營現金流量時，須以經營溢利小計作為現金流量表的起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續)

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損益表結構、綜合現金流量表及就MPMs規定的額外披露的影響。本集團亦在評估對綜合財務報表中資料歸類方式的影響。初步評估顯示主要影響涉及以下方面：

- 本集團需要將若干收入及支出項目(例如若干投資的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損失)重新分類至新類別，即投資及融資類別。
- 本集團在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中披露了若干MPMs(例如經調整經營溢利及經調整EBITDA)，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可能需要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就MPMs作出額外披露。
- 綜合現金流量表亦會受到影響，原因是間接法須以經營溢利小計作為起點。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的修訂

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頒佈針對性的修訂，以應付近期在實務中出現的問題，並為金融機構及企業實體增加新規定。有關修訂：

- 釐清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的確認及終止確認日期，並就通過電子現金轉賬系統結算的若干金融負債訂立新例外情況；
- 就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符合僅為本金及利息償付準則作澄清及提供進一步指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的修訂(續)

- 就具有可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的若干工具(例如與達成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掛鈎的若干金融工具)增加新的披露規定；及
- 對於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計量的股本工具更新披露規定。

預期應用有關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誠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解釋)。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而付出代價之公平值計算。公平值為於計量日期在市場參與者間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能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之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所得或以另一估值技術估計所得。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之特點，則本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會考慮該等特點。

編製該等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並須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行使判斷。涉及較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其假設及估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疇，於附註5中披露。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呈列的所有年度。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之實體。當本集團對來自某一實體業務之浮動回報具有承擔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運用權力影響該等回報金額時，本集團即具有該實體之控制權。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權力時，只會考慮實質權利(由本集團及其他人士持有者)。

附屬公司會自控制開始日期起合併入賬綜合財務報表內，直至控制結束日期為止。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任何未變現溢利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抵銷。倘並無出現減值跡象，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按照未變現收益之相同方式抵銷。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4(g)(ii))，惟如有關投資已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投資(或計入獲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待售組別)則除外。

### (b) 外幣換算

####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列的項目乃使用實體經營業務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 (ii) 各實體財務報表的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於初始確認時採用交易日期的當前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於各報告期末以匯率進行換算。自有關換算政策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b) 外幣換算(續)

#### (ii) 各實體財務報表的交易及結餘(續)

以外幣的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交易日期的外幣匯率換算。交易日期為公司初始確認有關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以公平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平值確定日的匯率換算。

當非貨幣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時，該收益或虧損的任何匯兌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當非貨幣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時，該收益或虧損的任何匯兌部分於損益內確認。

#### (iii) 綜合賬目的換算

所有海外業務(有關業務概無使用惡性通脹經濟之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功能貨幣如有別於本公司的呈列貨幣，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 於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有關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在有關交易當日通行匯率累積影響的合理估計內，在該情況下，收支按有關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累計於匯兌儲備。

於綜合賬目時，因換算構成海外實體投資淨額部份的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累計於匯兌儲備。當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匯兌差額獲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c) 債務證券投資

有關債務證券投資會於本集團承諾購買／出售該投資或該投資到期後確認入賬／終止確認。債務證券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呈列。該等投資隨後按下列方式入賬：

倘本集團持有之債務證券之合約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及利息之支付，則債務證券將分類為攤銷成本，因為本集團並無投資該等工具，主要為收取該等合約現金流量。投資的利息收入之計算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見附註4(p)(iii))。

###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下列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值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見附註4(g)(ii))：

- 租賃物業之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本集團並非有關物業權益的註冊擁有人；及
- 廠房及設備。

為使物業、廠房及設備能夠按管理層擬訂方式運作而將其設置於有關位置及狀況的過程中可能會產生若干項目，而出售任何該等項目所得款項以及相關成本乃確認於損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退廢或出售所產生之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項目之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退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d)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使用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減去彼等之估計剩餘價值(如有)以撇銷其成本值計算折舊，詳情如下：

— 租賃作自用並獲分類為使用權資產的物業	按租期
—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期
— 傢俬及裝置	4年
— 電腦及辦公設備	4年
— 模具	4年
— 汽車	4年

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會每年進行檢討。

### (e) 無形資產

研究活動之開支乃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倘產品或程序在技術及商業上均具可行性，而本集團亦有充裕資源及意向完成開發，則有關開發活動之開支會資本化處理。資本化開支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工資及按適當比例計算之間接費用及借貸成本(倘適用)。資本化開發成本按成本值減去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4(g)(ii))。其他開發開支乃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攤銷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入損益。下列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由其可供使用日期起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如下：

— 開發成本	4年
--------	----

攤銷期及方法均會每年檢討。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f) 租賃資產

在訂立合約時本集團即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租賃合約或包含租賃成分。倘合約賦予客戶以代價來換取於一段時間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權利，則該合約屬於租賃合約或包含租賃成分。在客戶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及可從該用途獲得實質上所有經濟利益時，控制權即賦予客戶。

於租賃開始時，除租約年期為12個月或少於12個月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本集團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會就每份租賃決定是否進行資本化。與未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會在租賃期內有系統地確認為開支。

倘若租賃資本化，租賃負債則按租賃期內應付的租賃付款現值初始確認，並以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或如該貼現利率無法確定，則按本集團的遞增借款利率作貼現。在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租賃資本化時初始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在生效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還包括拆除和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點的成本估算，並貼現至其現值及減去收到的任何租賃優惠。其後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參閱附註4(d)及4(g)(ii))。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呈列於財務報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f) 租賃資產(續)

當用來確定未來租賃支出的指數或利率發生改變，或淨餘價值擔保下預計的應付金額有所改變，或在重新評估本集團能否合理地確定會行使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時出現變動，本集團需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在這些情況下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需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相應調整，或如果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已減少至零，調整則計入當期損益。

當租賃範圍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出現變動(「租賃修訂」)，且未作為單獨租賃入賬時，亦須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使用經修訂貼現率在修訂生效日重新計量。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被釐定為有待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清償的合約付款的現值。

### (g)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及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是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流短缺(即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如貼現影響重大，則固定利率金融資產以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預期現金短缺採用與於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貼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g)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續)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企業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限。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無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取的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包括關於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方式之一計量：

-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預計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計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在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

應收賬款之虧損撥備一般是以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使用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之撥備矩陣進行估算，並就於報告期末債務人之特定因素及對當前與預測整體經濟狀況之評估進行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會以相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該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會以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g)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期末及於初始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倘(i)借款人大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債務；或(ii)金融資產已逾期1年多，則構成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約到期日期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倘適用)；
- 債務人之經營業績出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責任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質，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評估為按共同基準進行，金融工具則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g)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續)

預期信貸虧損於報告期末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彼等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計算利息收入的基準

根據附註4(p)(iii)確認的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則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有重大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並對債務人構成不利影響；或
- 證券活躍市場因發行人陷入財政困難而消失。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g)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續)

撇銷政策

倘實際上並無收回的可能，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會被部分或全部撇銷。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應撇銷的金額。

隨後收回先前撇銷的資產於收回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減值撥回。

####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界所得資料，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否已經不存在或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惟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除外)；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所示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便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

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每年至少進行一次減值測試，審視是否出現潛在減值跡象。

####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而該貼現率須能反映市場當前對金錢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倘資產並不能在近乎獨立於其他資產之情況下產生現金流量，可收回金額則指可獨立產生現金流量之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生產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g)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減值(續)

#####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之現金生產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生產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而言，其首先用作減少已分配至現金生產單位(或單位組別)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其後按比例用作減少單位(或單位組別)內其他資產之賬面值，惟資產之賬面值將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之差額(如能計量)或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 — 撥回減值虧損

倘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會撥回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之數以該資產在過往年度沒有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之賬面值為限。

減值虧損撥回之數於確認有關撥回之年度計入損益內。

### (h) 合約負債

於客戶支付不可退還之代價時，則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確認合約負債(見附註4(p))。倘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回不可退還之代價之權利時，則亦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確認合約負債。於上述情況下，亦確認相應應收款(見附註4(j))。

倘合約包括重大融資成份時，合約結餘包括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應計利息(見附註4(p)(iii))。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i)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

成本值按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使存貨達致現時地點和現況所產生之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進行銷售之必要成本計算。

當存貨售出時，其賬面值會在相關收入確認期間確認為支出。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金額，以及存貨之一切虧損，在撇減或虧損發生期間內確認為支出。須予撥回之任何存貨撇減金額，會用作扣減在撥回發生之期間內所確認之存貨支出。

### (j) 應收賬款及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

僅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方會確認應收款。倘代價到期支付前僅需待時間推移，則收取代價之權利為無條件。倘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前已確認收入，則款項呈列為合約資產。

應收款按攤銷成本(採用實際利率法)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入賬(見附註4(g)(i))。

### (k)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根據附註4(c)獲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

### (l)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如貼現影響甚微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值列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m)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於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活期存款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之短期及高流通性投資，其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並在購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根據附註4(g)(i)所載之政策評估其預期信貸虧損。

### (n) 僱員福利

####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年度有薪假期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累計。倘因遞延付款或償付而造成重大影響，則有關金額按現值列賬。

### (o)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均於損益內確認，惟如其與其他全面收益中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則有關稅項金額須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本期稅項是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以報告期末採用或主要採用之稅率計算之預期應繳稅項，以及任何有關過往年度應繳稅項之調整。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表報告的除稅前溢利／(虧損)不同，因為其不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從來毋須課稅或扣減的項目。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因作財務報告用途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作稅基用途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兩者之可予扣減及應課稅之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亦可由未經使用之稅項虧損及未經使用之稅項優惠所產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o) 所得稅(續)

除了若干有限之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以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僅限於將來很可能取得應課稅盈利而令該項資產得以運用之部分)均予確認。容許確認由可予扣減暫時差異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盈利包括其將由目前之應課稅暫時差異撥回之部分，惟此等應課稅暫時差異應由同一稅務當局向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並預期在可予扣減暫時差異預期撥回之同一期間內撥回或在由遞延稅項資產產生之稅項虧損能轉回或轉入之期間內撥回。在評定目前之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容許確認由未經使用之稅項虧損及優惠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上述相同之標準，即該等暫時差異由同一稅務當局向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並預期在稅項虧損或優惠能應用之期間內撥回方計算在內。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有限例外情況包括由商譽引起並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之暫時差異、首次確認但並不影響會計盈利及應課稅盈利之資產或負債(惟其不可為業務合併之一部分)，以及有關於附屬公司投資所引致之暫時差異。如為應課稅差異，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時間，且在可預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之暫時差異；或如為可予扣減差異，則只限於可能在未來撥回之差異。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金額是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以報告期末採用或主要採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作貼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報告期末檢討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如果不再可能取得足夠之應課稅盈利以運用有關之稅務利益，便會調低賬面值。在日後可能取得足夠之應課稅盈利時，則會撥回已扣減金額。

股息分派產生之額外所得稅於確認支付相關股息負債時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o) 所得稅(續)

本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乃各自分開列示及不會相互抵銷。若本集團在法律上擁有抵銷本期稅項資產及本期稅項負債之行使權利，並能符合下列額外條件，則本期稅項資產可抵銷本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若為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集團計劃以淨額清償，或計劃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若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如其與同一稅務當局向下述者徵收之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該等實體預期在未來每一個週期將清償或追償顯著數目之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及計劃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及以淨額基準清償本期稅項負債或計劃同時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及清償本期稅項負債。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除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因租賃負債而產生租賃扣減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分別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倘很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扣可扣減暫時差額，本集團會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p) 收益及其他收入

倘收入因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而產生，則本集團將收入分類為收益。

收入於產品或服務控制權按本集團預期將有權收取的承諾代價(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p)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有關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 (i) 銷售貨品

來自銷售貨品之收入(包括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於客戶擁有及接納產品時確認。倘該等產品為部分履行涵蓋其他產品及／或服務之合約，則確認收入之金額為合約項下交易總額之合適比例，按照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在根據合約協定之所有貨物及服務之間分配。

#### (ii) 提供服務

來自提供維護服務之收入按協定服務期間確認。來自提供其他服務之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時確認。

####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採用透過金融資產之預計年期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總賬面值之利率，在產生時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 (iv) 設計費收入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設計服務。有關收入乃於某一時間確認。設計費用會在相關產品設計安排活動完成時收取。

#### (v) 所應用其他可行權宜方法

此外，本公司已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就原訂預期期限一年或以下的銷售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a)段，並無披露有關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總額的資料。

### (q)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保證本集團符合政府補助的附帶條件，且會收到政府補助時，方會確認政府補助。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可收取的政府補助，乃於可收取的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以下討論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來源存在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 (a) 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開發成本之減值

倘有情況顯示開發成本之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有關資產可能被視為「已減值」，並可能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確認減值虧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對有關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的情況如下：(i)當有事件或變動顯示所錄得之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或(ii)對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每年進行測試。如出現上述減值情況，賬面值將減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在釐定使用價值時，有關資產產生之預期現金流量會貼現至其現值，而此過程需要作出有關未來收入、毛利率及稅前貼現率之重大判斷及估計。本集團運用所有可用之資料以釐定可收回金額之合理概約金額。然而，實際收入、毛利率及稅前貼現率可能有別於假設，並可能須對受影響資產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賬面值約為8,09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170,000港元)，且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約42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

### (b) 應收賬款及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根據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作出應收賬款及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本集團根據其過往歷史、現有市場狀況以及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使用判斷及估計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值約為12,823,000港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1,42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133,000港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4,153,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 (c) 滯銷存貨撥備

滯銷存貨撥備乃根據存貨的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評估撥備金額涉及本集團作出判斷及估計。倘未來實際結果有別於初步估計，有關差異將影響存貨的賬面值及在該估計變更期間的存貨撇減。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賬面值約為21,85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5,04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存貨撇減約6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撥回存貨撇減約80,000港元)。

### (d) 所得稅

本集團須在多個司法管轄區繳納所得稅。由於若干與所得稅相關的事宜尚未經稅務機關確認，因此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根據目前已實行的稅法、法規及其他相關政策進行客觀估計及判斷。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存在差異，則有關差異將影響差異變現有關期間的所得稅及稅項撥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本集團營運估計所得溢利，已在損益扣除所得稅開支約1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更多詳情披露於附註9。

### (e) 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未來盈利不可預測，就若干估計未動用稅務虧損而言，並無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是否可變現，主要取決於未來是否有足夠的溢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供使用。倘日後實際產生的溢利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確認大額遞延稅項資產，並於撥回發生當期在損益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收入及分部報告

#### (a)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開發、銷售及分銷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並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

#### (i) 收入明細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		
客戶合約收入		
開發、銷售及分銷智能卡產品	90,848	100,076
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	648	211
	<u>91,496</u>	<u>100,287</u>
按確認收入時間劃分之明細		
— 某一時間點	<u>91,496</u>	<u>100,287</u>

客戶合約收入按地區市場劃分之明細於附註6(b)披露。

#### (ii)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應年度所貢獻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二零二四年：10%)的客戶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客戶A	不適用*	15,285

\* 相應收益並無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

#### (iii) 預期因截至報告期末現存客戶合約而將於未來確認的收入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於本集團現存合約項下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

由於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本集團所有活動主要為開發、銷售及分銷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以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故將本集團作為一個整體以進行表現評估及資源分配。管理層認為僅有一個營運分部，因此並無呈述分部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外界客戶收入；及(ii)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區域資料。客戶之地理區域乃根據向客戶提供服務或轉移貨物控制權之地點劃分。至於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區域，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乃以資產所在地點劃分；而就無形資產而言，乃以獲分配之經營地點劃分。

	外界客戶收入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歐洲	37,527	57,891	—	—
亞太地區	43,727	29,398	12,931	17,007
美洲	7,836	11,418	—	—
中東及非洲	2,406	1,580	—	—
	<b>91,496</b>	<b>100,287</b>	<b>12,931</b>	<b>17,007</b>

## 7. 其他收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96	598
政府補助	(a)	49	4
設計費收入	(b)	302	—
雜項收入		157	73
		<b>604</b>	<b>675</b>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政府補助指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當局發放約4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及零(二零二四年：4,000港元)的款項，以支持中小型企業及穩就業。
- (b) 設計費收入是指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乃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a) 財務成本		
租賃負債之利息	270	369
(b) 員工成本(包括附註10所述之董事酬金)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057	2,206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3,564	29,822
	35,621	32,028
減：資本化為開發成本之金額	(2,069)	(2,233)
	33,552	29,795
(c) 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6)	1,816	1,816
以下項目之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	970	1,039
—使用權資產(附註15)	3,845	4,362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附註16)	422	—
就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減值虧損)/計提減值虧損(附註26(a))	(2,726)	125
核數師酬金		
—審計服務	650	650
—非審計服務	10	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8	—
終止租賃收益	—	(4)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404	(792)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6,858	47,459
撇減/(撥回撇減)存貨(計入已提供銷售及服務成本)	64	(8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日本法人稅		
— 本年度	4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13	—
	<hr/>	<hr/>
	17	—

- (i)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錄得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擁有足夠稅務虧損獲結轉以抵銷本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 (ii) 由於本集團錄得稅務虧損，故並無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計提菲律賓所得稅撥備。
- (ii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是按照估計應課稅收入之25%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錄得稅務虧損，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 (iv) 日本法人稅撥備，是按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收入之33.6%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日本法人稅撥備，原因是本集團就稅務而言錄得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所得稅開支(續)

(v)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虧損)/溢利乘以適用稅率之乘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5,068)	3,732
按16.5%(二零二四年：16.5%)的香港利得稅率計算 之稅項	(836)	615
不可扣減費用之稅務影響	1,126	1,330
非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86)	(105)
未確認之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638	457
動用過往未確認之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91)	(855)
未確認之可扣減暫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107	13
先前未確認之可扣減暫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236)	–
稅務當局給予之稅務豁免/減免之稅務影響	(1,340)	(1,297)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稅務影響	35	(158)
所得稅開支	17	–

遞延稅項詳情載於附註2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董事薪酬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香港《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之董事薪酬如下：

	二零二五年			總計 千港元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計劃供款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麥照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二十七日辭世)	-	-	-	-
張學勤先生(行政總裁)	-	2,400	-	2,400
麥綺琪女士	-	-	-	-
陳俊良先生	-	-	-	-
許婷婷女士	-	720	-	720
<b>非執行董事</b>				
麥子擘先生	-	-	-	-
林智偉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辭任)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連達鵬博士	180	-	-	180
黎志良先生	90	-	-	90
張定昉先生	90	-	-	90
古天龍先生	90	-	-	90
	450	3,120	-	3,57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董事薪酬(續)

	二零二四年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麥照平先生	-	150	8	158
張學勤先生(行政總裁)	-	1,350	-	1,350
麥綺琪女士	300	360	9	669
陳俊良先生	-	131	7	138
許婷婷女士	-	720	-	720
黃智豪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辭任)	-	36	2	38
<b>非執行董事</b>				
麥子曄先生	-	-	-	-
邢毅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九日辭任)	-	-	-	-
林智偉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九日獲委任)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連達鵬博士	180	-	-	180
黎志良先生	120	-	-	120
張定昉先生	120	-	-	120
古天龍先生	120	-	-	120
	840	2,747	26	3,613

張學勤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上文披露之酬金包括彼作為行政總裁提供之服務之酬金。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報酬，或作為離職補償。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本公司執行董事麥照平先生的酬金約15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已被放棄或同意放棄。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執行董事麥綺琪女士放棄或同意放棄酬金約72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執行董事陳俊良先生放棄或同意放棄酬金約26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董事薪酬(續)

除了於附註27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其他本公司作為訂約方且本公司董事及董事關連人士於其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並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 11. 最高薪酬人士

在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其中兩(二零二四年：一)名為董事，彼之薪酬詳情已於附註10披露。另外三(二零二四年：四)名人士之薪酬總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薪酬	2,694	3,166
退休計劃供款	54	69
	<u>2,748</u>	<u>3,235</u>

三(二零二四年：四)名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二五年 人數	二零二四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2	4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u>3</u>	<u>4</u>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任何最高薪金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報酬，或作為離職補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二零二四年：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08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3,732,000港元的溢利)，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19,565,000股(二零二四年：319,565,000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此於該兩個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 13.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僱員退休福利

本集團在香港境內外經營及參與多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 (i)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受香港《僱傭條例》管轄之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信託人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均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每月供款上限為1,5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00港元)。向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
- (ii) 根據中國內地相關勞工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之僱員為由中國內地市政府當局運作的中央養老金計劃成員。本集團須向中央養老金計劃繳納僱員薪酬的若干百分比以撥付福利。本集團對中央養老金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繳納所需供款。向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

除上述情況外，本集團概無其他責任。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僱主代表僱員作出的供款，在僱員於該等供款尚未全數歸屬前退出計劃的情況下告沒收者，本集團不得將其用於扣減現有供款水平。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私及裝置 千港元	電腦及辦公設備 千港元	模具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附註)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092	994	13,752	4,880	1,068	31,258	54,044
匯兌調整	23	5	55	3	8	-	94
新增	24	1	64	312	402	-	803
出售	-	-	(88)	-	-	-	(88)
屆滿	-	-	-	-	-	(13,109)	(13,10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39	1,000	13,783	5,195	1,478	18,149	41,744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985	934	13,138	4,166	601	24,383	45,207
匯兌調整	19	3	46	1	2	-	71
年內費用	48	15	279	293	335	3,845	4,815
出售時撥回	-	-	(80)	-	-	-	(80)
屆滿後對銷	-	-	-	-	-	(13,109)	(13,10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52	952	13,383	4,460	938	15,119	36,904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	48	400	735	540	3,030	4,84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私及裝置 千港元	電腦及辦公設備 千港元	模具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附註)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018	997	14,012	4,421	1,068	28,302	50,818
匯兌調整	(39)	(25)	(251)	-	-	-	(315)
新增	113	25	65	459	-	-	662
出售	-	(3)	(74)	-	-	-	(77)
租賃修訂	-	-	-	-	-	3,365	3,365
終止租賃	-	-	-	-	-	(409)	(40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92	994	13,752	4,880	1,068	31,258	54,044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908	939	13,055	3,932	334	20,277	40,445
匯兌調整	(37)	(24)	(245)	-	-	-	(306)
年內費用	114	22	402	234	267	4,362	5,401
出售時撥回	-	(3)	(74)	-	-	-	(77)
終止租賃	-	-	-	-	-	(256)	(25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85	934	13,138	4,166	601	24,383	45,207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	60	614	714	467	6,875	8,83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租賃若干辦公室。

本集團已通過租賃協議取得物業之使用權作為其倉庫、員工宿舍及辦公室。有關租賃一般初步為期兩至三年(二零二四年：兩至三年)。租期均單個協商，涵蓋一系列不同條款及條件。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限的時長時，本集團會應用合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執行的期限。

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指本集團自用租賃物業，扣除累計折舊賬面值約為3,03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875,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約3,09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7,098,000港元)的租賃負債，以及約3,03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875,000港元)的相關使用權資產。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於損益中確認之租賃相關之開支／(收入)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分類為使用權資產的持作自用物業的折舊費用	3,845	4,362
租賃負債利息(計入財務成本)(附註8(a))	270	369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943	243
終止租賃收益(計入行政開支)	-	(4)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租賃修訂分別約為3,365,000港元及3,36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租賃修訂。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止租賃使用權資產約為153,000港元，相關租賃負債約為157,000港元，因此本集團確認了約4,000港元的終止租賃收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終止租賃。

有關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之詳情載於附註21(e)。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63,582
透過內部開發新增	2,15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741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55,412
年內費用	1,816
年內減值虧損	42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65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9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無形資產(續)

	開發成本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60,979
透過內部開發新增	2,60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582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3,596
年內費用	1,81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412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70

開發成本的平均餘下攤銷期為1.71年(二零二四年：2.3年)。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攤銷費用約1,81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816,000港元)已計入綜合損益表「研究及開發費用」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無形資產(續)

### 無形資產減值評估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對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約2,61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56,000港元)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及對所有無形資產測試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就測試減值跡象而言，管理層確定，由於市場不穩定，計入無形資產的若干項目出現潛在減值跡象。為應付有關情況，對於尚未可供使用及／或需測試是否出現減值跡象的無形資產，管理層對該等無形資產進行了減值測試，包括確定該等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即就減值測試而言每個項目的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

有關計算使用根據管理層對該等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測進行的現金流預測，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用稅前貼現率16%(二零二四年：16%)。根據審閱結果，由於可收回金額約為8,091,000港元，低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項目的相關賬面值，故於損益中確認約422,000港元的減值虧損(二零二四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以下僅列出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構成主要影響之附屬公司資料。除另有註明外，所持股份所屬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及 業務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本公司持有所有權 權益及投票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b>直接持有</b>					
龍傑智能卡有限公司	香港	18,000,000股	100	100	於香港開發、銷售及分銷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 以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
高維科技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股	100	100	為集團公司及香港投資控股提供管理服務
<b>間接持有</b>					
龍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註冊資本 14,000,000港元	100	100	於中國內地開發、銷售及分銷智能卡產品、軟件及 硬件以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
珠海樂毅軟件科技有限 公司**	中國內地	註冊資本 3,500,000港元	100	100	於中國內地開發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以及提供 智能卡相關服務

\*\* 根據中國內地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存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2,831	14,349
製成品	9,021	10,698
	<u>21,852</u>	<u>25,047</u>

### 1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總額		14,063	19,286
應收票據		187	–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427)	(4,153)
應收賬款及票據，淨額	(a)	12,823	15,133
預付款項	(b)	3,437	3,811
按金		3,177	4,343
其他應收款		3,815	2,309
	(c)	<u>23,252</u>	<u>25,596</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已就預期信貸虧損扣除虧損撥備之應收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與確認各項收益之日期相約)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0,069	13,662
一至兩個月	2,325	1,119
兩至三個月	92	47
三至十二個月	337	305
	<b>12,823</b>	<b>15,133</b>

應收賬款及票據一般於發單日期起計七日至三個月(二零二四年：七日至三個月)內到期。有關本集團之信貸政策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6(a)。

- (b) 預付款項包括有關本集團向廣東中兆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集團關聯方)為業務營運支付的預付款項約3,11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204,000港元)，將於相關服務被使用時在綜合損益表中支銷。有關詳情載於附註27(a)。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c) 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港元	5,368	3,804
美元	10,397	16,272
人民幣	7,019	5,066
菲律賓披索	375	369
其他	93	85
	<u>23,252</u>	<u>25,596</u>

### 20. 其他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菲律賓國庫債券	<u>93</u>	<u>93</u>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庫債券於菲律賓上市，固定回報為每年4.78%（二零二四年：6.0%），並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九日）到期。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其他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菲律賓披索計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19,542	25,71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現金包括存放於中國內地銀行之款項約1,10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856,000港元)。把資金匯出中國內地須遵守中國內地政府所施加之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

銀行結餘已存入並無近期違約歷史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港元	3,405	1,119
美元	11,690	19,888
人民幣	1,690	3,310
菲律賓披索	891	977
日圓	771	390
歐元	1,092	24
其他	3	4
	19,542	25,71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b) 除稅前(虧損)/溢利與經營業務所得現金之對賬：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5,068)	3,732
調整：			
折舊		4,815	5,401
無形資產攤銷	16	1,816	1,816
就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計提減值虧損	26(a)	(2,726)	125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6	422	–
撇減存貨/(撥回存貨撇減)		64	(80)
財務成本	8(a)	270	369
利息收入	7	(96)	(59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8(c)	8	–
終止租賃收益	7	–	(4)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404	(135)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909	10,626
存貨減少		3,131	1,84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4,924	(13,79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8,049)	14,098
僱員退休福利負債減少		–	228
營運所得現金		915	13,00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 (c) 融資業務產生的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由融資業務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業務產生的負債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過往或將來的現金流量被分類為融資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的負債。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358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已付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4,468)
已付租賃付款利息部分	(369)
<hr/>	
總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4,837)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非現金變動：	
年內修訂租賃導致租賃負債增加	3,365
年內終止租賃導致租賃負債減少	(157)
利息開支(附註8(a))	369
<hr/>	
非現金變動總額	3,577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7,098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已付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4,003)
已付租賃付款利息部分	(270)
<hr/>	
總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4,273)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非現金變動：	
利息開支(附註8(a))	270
<hr/>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95

#### (d) 非現金項目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了新的租賃協議及租賃修訂，以使用租賃物業，為期2至3年。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了使用權資產合共約3,365,000港元及租賃負債合共約3,365,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新的租賃協議及租賃修訂。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 (e)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就租賃而言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已付租賃租金包括下列項目：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計入經營現金流量	943	243
計入融資現金流量	4,273	4,837
	<u>5,216</u>	<u>5,080</u>

###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a)	10,016	15,04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4,170	3,046
應計工資		1,153	177
合約負債	(b)	1,647	6,797
	(c)	<u>16,986</u>	<u>25,063</u>

本集團預期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將於一年內償還。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6,436	13,390
一至三個月	3,195	1,537
三個月至一年	385	116
	<u>10,016</u>	<u>15,043</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續)

附註：(續)

- (b) 當本集團於生產活動開始前收取客戶預付款，影響合約負債金額之一般付款條款獲確認。一般而言，本集團向客戶收取合約金之若干百分比作為訂購貨品的預付款。

合約負債之變動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6,797	546
年內確認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的收益， 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6,797)	(546)
年內收取銷售按金，導致客戶合約負債增加	1,644	6,804
匯兌調整	3	(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47	6,79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路演的訂單減少及來自訂購智能卡的客戶的墊款減少所致。

預期於超過一年之後確認為收入的履約前預收款項金額為零(二零二四年：4,418,000 港元)。

- (c) 本集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港元	4,766	9,823
美元	5,604	12,866
人民幣	5,870	2,152
菲律賓披索	8	17
日圓	692	66
其他	46	139
	16,986	25,06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租賃負債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655	4,273	2,571	4,00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534	2,655	524	2,571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	534	–	524
	<b>3,189</b>	<b>7,462</b>	<b>3,095</b>	<b>7,098</b>
減：未來融資費用	(94)	(364)	–	–
<b>租賃負債現值</b>	<b>3,095</b>	<b>7,098</b>	<b>3,095</b>	<b>7,098</b>
減：於一年內到期結算的金額(分類為流動負債)			(2,571)	(4,003)
於一年後到期結算的金額(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524	3,09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租賃負債於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年利率介乎4.4%至6.0%(二零二四年：介乎4.4%至6.0%)。

本集團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港元	1,731	4,969
人民幣	1,364	2,129
	<b>3,095</b>	<b>7,098</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遞延稅項

#### (a)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資產部分及年內變動如下：

	超出有關折舊之 折舊免稅額 千港元	僱員退休福利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 及減值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以下各項之遞延稅項：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97)	(349)	(1,414)	1,711	349	-
於損益計入／(扣除)	237	349	(27)	(210)	(349)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60)	-	(1,441)	1,501	-	-
於損益計入／(扣除)	68	-	212	(280)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	(1,229)	1,221	-	-

#### (b)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160,62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1,514,000港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已就該等虧損當中約7,39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096,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並無就剩餘約153,22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42,418,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難以預測未來收入來源。

未動用的稅項虧損中包括約20,68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1,345,000港元)之金額將可自虧損產生之年度起結轉最多五年。其餘約139,94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0,169,000港元)結餘根據現行稅務條例不設應用限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遞延稅項(續)

####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涉及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之暫時差異約為28,59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7,669,000港元)。並無就分派有關保留溢利而應付之稅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約1,43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83,000港元)，原因為本公司可控制有關附屬公司之股息政策，且本公司確定於可見未來不會分派溢利。

### 25. 股本及儲備

#### (a) 儲備之變動

本集團儲備各部分年初及年終結餘之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儲備各組成部分於年初及年終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25(c)(i))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53,383	(52,496)	887
本年度權益變動：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5,935)	(5,93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53,383	(58,431)	(5,048)
本年度權益變動：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5,687)	(5,68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53,383	(64,118)	(10,73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股本及儲備(續)

#### (b) 股本

#####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千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元之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及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	100,000	1,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及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19,565	31,956	319,565	31,956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於本公司大會上可就每股股份享有一票投票權。就本公司之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享有同等權利。

##### 資本管理

本集團在管理資本時之首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透過將產品及服務之價格訂於與風險相稱之水平及按合理成本籌措融資，使其能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人士提供利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對資本架構進行檢討及管理，務求在較高股東回報(可能附帶較高借貸水平)與穩健資本帶來之優勢及保障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之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對本集團施加的唯一一項外部資本要求是，本集團必須擁有至少25%的公眾持股量，才能維持其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以符合上市規則的要求。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股本及儲備(續)

### (c) 儲備之性質及用途

#### (i)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二三年修訂版)，在本公司第二版經修訂和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大綱及細則」)規限下，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作分派或派付股息予股東，惟緊隨作出分派或支付股息後，本公司將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清償到期債務。根據大綱及細則，分派須由溢利或其他儲備撥付，包括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

#### (ii) 合併儲備

本集團合併儲備乃指因過往年度進行換股而被撥充資本之附屬公司儲備。

#### (iii) 盈餘儲備

根據適用之中國內地法規，中國內地實體須將其除稅後溢利(在抵銷往年虧損後)之10%劃撥至該儲備，直至該儲備達到註冊資本之50%為止。在轉撥至該儲備前，不得分派股息予股東。盈餘儲備經有關機關批准後可予動用，以抵銷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累計虧損或用於增加註冊資本，惟發行股本後之結餘不得少於其註冊資本之25%。

####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將根據附註4(b)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本集團面對其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信貸、利率、流動資金及貨幣風險。本集團所承受之上述風險詳情以及本集團用以管理上述風險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常規載於下文。

###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方違反其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賬款及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銀行現金。

#### *應收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面對之信貸風險主要受除客戶營運所在行業或國家之外各客戶之個別情況影響，因此重大信貸集中風險主要於本集團面對個別客戶之重大風險時產生。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最大應收賬款結欠餘額及五大應收賬款結欠餘額分別佔應收賬款及票據總額之15%(二零二四年：20%)及48%(二零二四年：61%)。

本集團會對所有要求取得超過若干信貸金額之客戶進行信貸評估。該等信貸評估主要集中於客戶之過往還款記錄及現時之償付能力，並會考慮客戶之特定資料及與客戶營運之經濟環境相關之資料。有關銷售智能卡產品及硬件之應收賬款及票據一般自發單日期起計7日至3個月(二零二四年：7日至3個月)內到期。在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將會令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之擔保。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對應收賬款及票據之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撥備，有關金額乃使用撥備矩陣計算得出。本集團之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不表明外部客戶之虧損模式存在顯著差異。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乃根據逾期狀態，不會對於本集團不同客戶群中進一步進行區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 (a) 信貸風險(續)

##### 應收賬款及票據(續)

下表載列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之信貸風險及應收賬款及票據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資料：

	二零二五年		
	預期虧損率	總賬面值 千港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1.3%	7,261	92
逾期少於一個月	2.3%	2,785	65
逾期一至三個月	5.9%	1,695	100
逾期三至六個月	17.0%	1,280	217
逾期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34.4%	421	145
逾期超過一年	100%	808	808
		14,250	1,427

	二零二四年		
	預期虧損率	總賬面值 千港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3.1%	13,703	423
逾期少於一個月	3.4%	845	29
逾期一至三個月	8.4%	766	64
逾期三至六個月	23.7%	413	98
逾期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25.9%	27	7
逾期超過一年	100%	3,532	3,532
		19,286	4,15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 (a) 信貸風險(續)

##### 應收賬款及票據(續)

該等虧損率經調整以反映債務人之特定因素以及收集歷史數據期間之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本集團認為之應收賬款預期年期經濟狀況之間的差異。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應收賬款及票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4,153	4,028
年內確認(撥回減值虧損)/減值虧損	(2,726)	12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427	4,153

以下為導致虧損撥備減少(二零二四年：增加)的應收賬款及票據賬面總值的重大變動：

- 即期(未逾期)的款項的天數減少(二零二四年：增加)導致虧損撥備減少(二零二四年：增加)約33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95,000港元)；及
- 逾期超過1年的款項的天數減少(二零二四年：減少)導致虧損撥備減少(二零二四年：減少)約2,72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1,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 (a) 信貸風險(續)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而言，管理層根據過往結付記錄、收回款項的可能性，以及定量資料(即合理有據的前瞻性資料)，定期就其他應收款的可收回性進行個別評估。

管理層認為自首次確認以來該等金額的信貸風險並無大幅上升，故本集團按照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減值撥備。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本集團評估，按金及其他應收款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概無確認虧損撥備。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貸機構評為具有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本集團認為其信貸風險較低。

#### 其他金融資產

管理層認為信貸風險較低，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確認虧損撥備極小。

### (b) 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臨與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該等銀行結餘按隨當前市況而變化的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按固定利率計息，因此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控利率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利率。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化並不會對本集團損益造成重大影響，故並無呈列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管理其現金以維持日常營運，包括存放短期銀行存款。超過營運所需之現金盈餘由本集團中央現金及財政管理制度密切監控及管理。本集團之政策是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本集團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獲本集團之投資者提供足夠之資金，以應付短期及長期之流動資金需要。本集團面對之流動資金風險及就管理有關風險之政策於過往年度從未改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剩餘合約期限情況，其根據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得出：

	二零二五年				賬面額 千港元
	訂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內 千港元	一年後 但兩年內 千港元	兩年後 但五年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租賃負債	2,655	534	-	3,189	3,09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合約負債)	14,186	-	-	14,186	14,186
	16,841	534	-	17,375	17,281

	二零二四年				賬面額 千港元
	訂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內 千港元	一年後 但兩年內 千港元	兩年後 但五年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租賃負債	4,273	2,655	534	7,462	7,09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合約負債)	18,089	-	-	18,089	18,089
	22,362	2,655	534	25,551	25,18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貨幣風險主要來自因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買賣而產生之應收款、應付款及現金結餘，該等項目乃按外幣(即交易所涉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產生有關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美元與香港掛鈎，美元與港元之間匯率變動的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概無對美元與港元之間匯率變動進行敏感度分析。

### (i) 承受之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有關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貨幣風險。有關風險承擔之金額乃按年結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港元作呈列之用。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而產生之差額並不包括在內。

	外匯風險承擔(以港元計算)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90	586	19,888	458
應收/(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21,200)	(3,390)	564	(1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0,397	529	16,272	2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5,604)	(4,176)	(12,866)	(1,750)
淨風險	(4,717)	(6,451)	23,858	(1,28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 (d) 貨幣風險(續)

#####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倘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對重大風險的匯率於期末當日發生變動，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素維持不變，本集團的稅前虧損會即時出現的變動。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匯率上升/ (下跌)	稅前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匯率上升/ (下跌)	稅前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人民幣	10%	(645)	10%	(129)
	-10%	645	-10%	129

#### (e) 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之所有其他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 (f)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 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9,815	21,785
其他金融資產	93	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542	25,712
	<hr/>	<hr/>
	39,450	47,590

#### 金融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4,186	18,089
租賃負債	3,095	7,098
	<hr/>	<hr/>
	17,281	25,18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重大關聯方披露事項

#### (a) 與關聯方進行的重大交易

除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重大結餘及交易：

關係	結餘／交易性質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關連人士之聯繫人	預付廣東中兆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中兆」)的服務費	3,114	3,204
	銷售貨品	1,837	—
	已付分包費	184	—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按訂約雙方協定的條款訂立。

中兆由本公司其中一名最終控股股東兼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學勤先生擁有90%權益。張學勤先生為本公司在上市規則第14A.07(1)條項下的關連人士。因此，中兆為關連人士的聯繫人。

#### (b)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即附註10所披露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支付之款項)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3,570	3,587
離職後福利	—	26
	3,570	3,61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7	14,004	14,00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8,351	13,263
		22,355	27,267
<b>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款		–	1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	75
		34	252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168	611
<b>淨流動負債</b>			
		(1,134)	(359)
<b>淨資產</b>			
		21,221	26,908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5(b)	31,956	31,956
儲備	25(a)	(10,735)	(5,048)
<b>權益總額</b>			
		21,221	26,908

## 財務概要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業績</b>					
收入	91,496	100,287	79,207	94,234	98,114
銷售及服務成本	37,504	47,863	36,953	45,639	45,797
毛利	53,992	52,424	42,254	48,595	52,317
毛利率	59%	52%	53%	52%	53%
年內(虧損)/溢利	(5,085)	3,732	(19,211)	1,126	(21,323)
邊際(純損)/純利	-6%	4%	-24%	1%	-22%
<b>資產及負債</b>					
總資產	78,143	93,932	77,617	101,790	101,699
總負債	20,088	32,161	19,387	23,859	20,257
權益總額	58,055	61,771	58,230	77,931	88,442